

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成员副书记岳广亮出席会议，黄建生市长应邀参加会议。市政协各委办主任及各乡镇、办事处、市产业集聚区政协工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岳广亮主持。会议上，政协委员们认真学习了学习加快领导方式转变，推进中原经济区建设“十八谈”之许昌篇一《求客观规律之真》；听取了市农业局关于农业工作情况的通报；听取了市政协经济委员会关于组织政协委员视察农业工作情况的汇报。

10月20日，长葛市政协八届二十六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党组书记李凤英，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成员副书记岳广亮出席会议。市政协各委办主任及各乡镇、办事处、市产业集聚区政协工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岳广亮主持。会议上，政协委员们认真学习了省委、省政府《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国务院关于支持河南加快建设中原经济区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听取了市公路局关于公路建设工作的通报；听取了市政协经

济委员会关于组织政协委员视察公路建设情况的汇报；协商通过了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12月21日，长葛市政协八届二十七次常委会议在市政协一楼会议室召开，市政协主席王庆绍，党组书记李凤英，副主席董才、申巧珠、胡新英、李留记，党组成员副书记岳广亮出席会议。市政协各委办主任及各乡镇、办事处、市产业集聚区政协工委负责人列席会议。会议由市政协党组副书记岳广亮主持。张玉斌市长应邀参加会议。会议上，政协委员们认真学习了中共中央关于经济工作会议的有关精神；听取市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关于产业集聚区建设情况的通报；听取市政协办公室关于政协委员视察产业集聚区建设情况的汇报。

(魏俊霞)

#### 市政协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政协“宣传工作十佳市（县）”  
许昌市政协“宣传信息工作先进单位”

# 群 众 团 体

## 总 工 会

2011年，长葛市总工会在许昌市总工会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省九次党代会、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实施“十二五”规划，切实履行建设、参与、维护、教育四大职能，工会各项工作均取得显著成绩。

**【思想政治工作】** 一是工会干部整体素质与工作能力有所提高。总工会认真贯彻落实“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活动，制定了《“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活动实施方案》，成立了活动领导小组，利用每周一、周三进行集中学习，要求每个机关干部认真做笔记，撰写心得体会、调查报告；通过发放征求意见表、建立台账、召开民主生活会等形式，使全体机关干部的思想文化素质得到了提高。二是深入开展职工技能大赛。2011年，把众品公司的肉制品加工业作为市级比赛行业，把后腿分割、肋排分割、肉大排分割三个项目作为比赛项目，进行了全员培训和练兵，参赛职工345人。根据许昌市关于在全市重点工程项目开展“五比一创”劳动竞赛的安排，全市在众品公司、黄河公司、森源公司、新天地公司的6个在建、续建项目中开展了以“比工程质量、比安全施工、比建设工期、比技术创新、比文明施工、创和谐团队”为内容的“五比一创”竞赛活动。

**【社会化维权机制】** 按照许昌市总《关于全面推进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工作的意见》要求，市总工会及时汇报，加强督导，强化培训，建档立卡，形

成了“党委重视、人大监督、政府主导、工会运作”的工作格局。全市337家企业，职工60490人，其中规模以上企业206个（含上市企业3家），职工53490人；国有或国有控股企业15家，职工21150人。现已有287家企业签订了区域型、行业型的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合同，其中规模以上企业、产业聚集区企业以及国有控股企业实现全覆盖。

**【组织建设】** 2011年，市总工会完善全总工会非公企业法人数据库管理软件，新建非公企业665家。市总工会把乡镇（办事处）作为工会组建的重点，10月底，全市16个乡镇（办事处）全部成立总工会。使新建工会干部尽快融入角色，提高工会干部队伍素质建设，组织16个乡镇（办事处）工会主席参加许昌市总举办的工会干部培训班。

**【帮扶】** 一是金秋助学。2011年是贫困助学十周年，为了更好地打造“贫困助学”这一品牌，经过多方协调、共同努力，共建立助学基金5个：



工会领导慰问困难职工

“森源助学基金”20万元、“黄河助学基金”20万元、“众品助学基金”20万元、“电力公司助学基金”5万元、“世纪鑫助学基金”5万元，共计助学金70万元，救助贫困大学生168名。二是夏送清凉。到黄河公司、电力公司、森源公司等企业慰

问一线职工 1000 人，发放物资 4.2 万元。三是小额贷款。全市累计发放小额贷款 60 万元，安排下岗职工 783 人次。另外，联合政府部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举办大型招聘会二次，提供就业岗位 1320 个，最后达成就业协议岗位 122 个。四是妇女病普查。全市参检女职工 3172 人，查出妇科病 16 例。五是救助困难高中生。把救助对象扩展到高中生中，对困难高中生进行逐一入户调查，12 月份，对全市 119 名困难高中生进行了救助，发放救助金 7.14 万元。六是春节送温暖。确保困难职工能够安全过冬，双节期间共救助困难职工（农民工）1832 户，发放食用油 4650 升、米 9300 公斤，共计救助资金 48 万元。七是下大力气推动重大疾病医疗补充互助活动。把工会会员大病医疗互助补充工作作为工会的重点工作来抓，采取分包责任制，制定奖惩措施，对全市各乡镇（办）、市直各系统进行宣传、督促。止年底，全市有 6550 人参加大病互助，参加企业 72 家。

（宋 歌）

#### 市总工会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工会系统组织建设先进（县）市  
许昌市工会工作责任目标完成先进单位  
许昌市贫困助学活动先进单位  
河南省工会系统“五五”普法工作先进单位  
省级优秀帮扶中心

## 妇 女

2011 年，全市各级妇联组织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围绕市委、政府打造区域性中心强市的战略目标，以创先争优活动载体，抓住“发展与维权”两大主题，齐心协力构筑“温暖之家”和“坚强阵地”，不断开创妇女工作新局面。

**【培训工作】** 通过发放“农村妇女所需知识”调查问卷，制定出切合实际的农业技术、法律、家庭美德、美容美发、家政服务等具体培训规划，以农

业技术培训为重点，分乡镇开展种植、养殖等不同内容的培训。共举办各类培训班 68 期，培训妇女 6800 人。

**【“金钥匙”创业帮扶】** 组织优秀女企业家与创业女大学生村官开展结对帮扶活动，选聘经验丰富、热心公益事业的女企业家担任女大学生村干部创业导师，为有创业意愿的女大学生村干部提供有针对性的创业指导，提高了女大学生村干部创业成功率。2011 年，有 6 名优秀女企业家和女大学生村干部结成了“金钥匙”帮扶对子。争取小额信贷政策，加强与小额信贷办理部门的联系，与劳动保障、财政、信用社等单位进行沟通，加快了信贷办理与发放进度。共为 375 名妇女发放小额贴息贷款 1875 万元。

**【春风送岗位行动】** 春季举办了女性专场招聘会，为城乡妇女尤其是女大学生毕业生、失业或被征地妇女、返乡妇女提供就业服务、项目推介和创业指导，组织 106 家企业，提供 1300 多个岗位，帮助 270 人达成了用工意向。

**【“巾帼建功”活动】** 为纪念“巾帼建功”活动开展 20 周年，3 月 8 日在市区文化路隆重举办“巾帼建功”活动二十周年成果展，共展出版面



志愿者在行动

100 块，悬挂过街横幅 40 条，设咨询台 10 个，向社会展示二十年来“巾帼建功”活动取得的丰硕成果，市四大班子领导到现场进行了参观指导并给予了高度评价。3 月 25 日上午，在古桥师庄村举行了女检察官与师庄姐妹结对帮扶仪式，并与师庄姐妹同歌共舞，着力实现岗村结对，共同发展。同

时依托“巾帼文明岗”创建这一载体，引领广大妇女实现岗位建功、岗位成才。

**【庆“三八”活动】** “三八”期间，市妇联在电视台开辟了《巾帼风采》栏目，宣传全市各行各业涌现出的优秀妇女典型；隆重召开各界妇女纪念“三八”国际劳动妇女节101周年暨表彰大会，表彰全市先进妇联组织、先进妇女工作者、重视支持妇女儿童工作先进个人、创业女标兵、巾帼文明岗、五好文明家庭及好婆婆、好媳妇、好丈夫，受到社会各界的好评；举办“巾帼创新创业、建功十二五、党建带妇建、共绘新蓝图”誓师活动，全市2000余名妇女汇聚一堂，代表全市近35万妇女向市委表决心，为建设和谐长葛努力奋斗；各级妇联组织开展了丰富多彩的庆“三八”文艺表演、健身操表演、运动会、妇女手工制作作品展评等寓教于乐的活动，以各种形式共庆“三八”，营造温馨、和谐、发展、奋进的氛围。

**【和谐家庭创建活动】** 深入开展“美德在农家”、“学习型家庭”、“绿色家庭”、“廉洁家庭”创建和“五好文明家庭”、“优秀家庭成员”创评活动，与市文明办联合下发通知，表彰五好文明家庭50户、优秀家庭成员50名。与政法委联合开展“平安家庭”颁奖活动，全市各局委、各乡镇领导参加会议，市领导为获奖者颁奖，使他们深受鼓舞，并通过电视台向全市宣传先进事迹。

**【“六一”节活动】** 5月31日，在石象乡田庄小学举行了长葛市庆“六一”“心系儿童、关注未



捐助活动现场

来”献爱心活动，为同学们捐赠了价值7000多元的图书、书包、篮球、羽毛球、乒乓球、练习本、台灯等用品，还邀请市检察院的检察官为同学们讲授了有关未成年人保护方面的知识。活动结束后，又到女大学生村官创办的幼儿园看望小朋友，为220名留守儿童送去了书包、图书、画板等节日礼物。协调救助资金2万元，发放到16个乡镇办事处，救助特困留守儿童269名。

**【庆“七一”活动】** 以6月30日全市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0周年“颂歌献给党”红歌演唱会为契机，以“颂党恩、跟党走，做党的好女儿”为主题，组织全市90个单位的近百名科级女干部参加了红歌演唱，代表全市35万妇女向党献上最诚挚的生日祝福。

**【军营慰问活动】** 7月26日下午，由妇联牵头组织的迎“八一”慰问演出在中国人民解放军94596驻地举行。妇联干部声情并茂的诗朗诵《八一赞歌》博得了全场官兵十余次热烈的掌声，整场演出一个半小时，节目有舞蹈、歌曲、小品等，给部队官兵带去了欢乐和艺术享受。

**【巾帼志愿者行动】** 围绕全市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8月26日开展“扮靓长葛·巾帼文明志愿者在行动”活动，300名巾帼志愿者分成六组，在市区主干道清理卫生；进社区，对环境卫生和车辆停放秩序进行整治；进敬老院，对弱势群体进行帮扶；协助交警维护交通秩序；规范车辆停放秩序；监督和劝阻不文明行为。此项活动被录制在长葛市创建文明城市专题片中，受到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

**【信访稳定】** 充分发挥妇联信访窗口的作用，采取日常接待、妇女维权热线等多种形式，畅通信访渠道，为来信、来电、来访妇女提供心理疏导与法律帮助。共接待来信来访63起，做到了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复，信访结案率达100%。

**【妇女之家】** 长葛有行政村361个，妇联依靠党建带妇建，将“妇女之家”建设纳入党群共建创先争优活动总体规划，依托村级组织和社区活动场

所，按照一室多用、分区布局、分时使用、资源共享的原则和“有固定的活动场所、有开展工作的必要设备、有健全的管理制度、有丰富多彩的活动”的标准进行建设，各行政村全部挂上“妇女之家”的牌子，实现了“妇女之家”的全覆盖。在此基础上，统一制作了内容丰富、布局合理的“妇女之家”版面，实现了职责上墙、制度上墙、工作内容上墙、责任人上墙，充分发挥其作用。“妇女之家”现已成了集妇女维权维稳工作站、妇女书屋、妇女示范学校、女子俱乐部为一体的妇女活动阵地。

(周爱芬)

#### 妇联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宣传工作读书活动优秀组织奖

许昌市维权贡献奖

许昌市先进妇联组织

许昌市“学时事、知市情、强素质、谋发展”  
知识竞赛先进集体

#### 共 青 团

2011年，共青团长葛市委坚持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充分发挥组织青年、引导青年、服务青年和维护青年合法权益四项职能，严格按照“思想教育要创新，服务青年要具体，开展活动要扎实，基础工作要打牢”的工作思路，不断深化团的各项工作，创造性的开展团的各项工作，使团的各项工作和组织建设取得了新的进展，开创了长葛共青团工作的新局面。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 共青团长葛市委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扭住发展不放松，改善民生不惜力”的决策部署，深入开展青年就业创业行动、青工技能振兴计划等，为长葛科学发展贡献了青春力量。今年2月，面对重大旱情，团市委迅速行动，筹措

资金10000余元，购置了抽水泵、水管等设备，组建了由140人组成的志愿者服务队，到和尚桥镇辛庄村、官亭乡岗胡村和老城镇西黄庄村等地，开展了青年志愿者抗旱浇麦集中活动，帮助群众抗旱浇麦240余亩。“三夏”期间，成立“青年突击队”帮助外出务工家庭收麦300亩，并为60户农民工子女送去书包、文具盒、铅笔、书本等学习用品，解除他们的后顾之忧。围绕创建省级文明城市这一工作大局，在市文华怡园举办2011年志愿者活动启动仪式。50支志愿者服务队开展了家电维修、社区帮扶、法律咨询、义诊看病、道路清洁、环保用电进社区、慰问敬老院、交通文明劝导等志愿服务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3200余份，服务群众330余人，清除城市牛皮癣80余块儿，清除卫生死角40余个。植树节前夕，组织80余名团员到坡胡镇坡西村义务植树，种植雪松、百日红、白玉兰100株，培养了青少年的环保意识、可持续发展意识。围绕创建国家级创业型城市这一工作大局，团市委积极开展招商引资工作，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目标任务。由于成绩突出，共青团长葛市委连续3年在“长葛市工业经济表彰会”上受到表彰。在全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之际，为进一步营造温馨和谐、文明有序的乘车环境，倡导互助礼让、绿色低碳的公共交通出行理念。为进一步营造温馨和谐、文明有序、干净整洁的道路交通环境，服务我市创建省级文明城市工作大局，8月29日，团市委、市青年志愿者协会开展“志愿者奉献文明城”主题活动在全市主要路口和路段拉开序幕。来自全市12个单位的100名青年志愿者们统一佩戴志愿者标志，走上街头，开展劝导闯红灯、翻越护栏、随意调头、乱停乱放、捡拾垃圾、清扫卫生等活动。活动当天，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000余份，擦洗垃圾箱30个，清除城市牛皮癣50余块儿，清除卫生死角10余个，取得了良好的效果。8月29日，团市委联合市交通局、市青年志愿者协会开展了“公交文明、和谐长葛”志愿服务活动，组织青年志愿者50余名，在市区其中的98辆公交车上拉开序幕。志愿者们统一佩戴志愿者标志，在各个公交停靠站点及车上，引导市民文明乘车，疏导乘客有序排队上车，为老、弱、病、残、孕等特殊人群提供乘车方便，协助司机排除公交车内安全隐患，对车内进行保洁。并在服务市民的同时，向乘

客发放“争创文明市民，共建文明城市”倡议书，为乘客讲解创建省级文明城市的意义。8月31日，团市委联合市教体局以“奉献文明城市创建 团员青年在行动”为主题，组织市一中、二中、八七中学的团员青年1100余名，在市区主要街道开展了卫生大扫除活动。同学们在团旗的带领下，有的手提垃圾袋捡拾废品，有的擦拭栏杆、护栏，有的擦洗果皮箱，有的向市民发放“争创文明市民，共建文明城市”倡议书，经过大家的辛勤劳动，使城市环境更加整洁。这项活动，得到了市民的广泛赞誉，并进一步牢固树立了团员青年的文明意识和环保意识，使讲文明重环保观念不仅在青少年中入眼、入耳、入脑，更重要的是转化为良好的行为习惯，使之成为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工作的一个有效载体，全面提高青少年的思想道德素质。

**【青年志愿者行动】** 9月2日，团市委联合市教体局组织全市1000余名少先队员和家长开展了“小手拉大手 共创文明城”主题实践活动。少先队员在队旗的带领下，来到滨河公园、文华怡园和市区主要街道，向市民发放争做文明市民倡议书，和家长一起捡拾垃圾，对乱贴广告、乱扔纸屑等不文明行为宣战，用“你扔我捡，你画我洗，你帖我擦”的实际行动，维护市容市貌的卫生整洁，提升全市城市环境质量，提高全市文明程度。通过此项活动的开展，全市广大少先队员积极行动，以主人翁的姿态投身创建活动，用实际行动关心、支持、参与到创建文明城市的各项活动中去，实现了“教育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文明整个社会”的目的。9月3日—9月5日，在首届车展期间，团市委联合市移动公司、市青年志愿者协会积极筹备组织10余名志愿者开展服务活动。车展现场，志愿者们统一佩戴志愿者标志忙碌地做好后勤服务工作，为广大观展市民提供信息咨询、引领路人、捡拾垃圾、应急服务等志愿服务，营造和谐氛围，保证车展顺利进行。车展期间，平均每日服务上百人次，达到了良好的服务效果。9月23日—9月25日，在长葛市第三届房产交易会期间，团市委组织市卫生系统、市移动公司、市联通公司的20余名志愿者和团市委全体机关干部来到交易会现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交易会现场，志愿者们统一佩

戴志愿者标志，热情地为市民引导，为口渴的百姓端水，为参会的市民量血压，在全场捡拾垃圾，营造和谐氛围。10月3日至5日，2011中国（长葛）国际建筑机械及专用车辆博览会在长葛市成功举办，众多客商在充分收获交易成果的同时，长葛市青年志愿者的身影也给八方来客留下了深刻而美好的印象。博展会现场，团市委组织市卫生系统、市建设局的20余名志愿者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统一佩戴志愿者标志热情地为客商引导，为口渴的群众端水，为参会的市民量血压，在全场捡拾垃圾，服务群众达300人次，营造和谐氛围，用热情和微笑为来自全国各地来宾服务，受到与会宾朋的一致好评。值第26个12·5“国际志愿者日”来临之际，为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增强基层志愿服务组织能力，引导社会各界关心和支持志愿服务工作，推动志愿服务工作深入开展，在全市营造理解、尊重和关爱农民工的社会氛围，加快推动全市融入中原经济区核心区、借力中原经济区核心区、助推中原经济区核心区，团市委、青年志愿者协会组织全市20余支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在12·5来临之际集中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掀起长葛志愿服务工作新高潮。12月1日，团市委、卫生局组织10余名医务人员到增福庙乡敬老院开展关爱五保老人志愿服务活动，为96名五保老人量血压、做心电图等常规检查，并捐赠了感冒胶囊、咳特灵等常备药品，为他们排忧解难，送去健康，帮他们渡过寒冷的冬天。

**【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 一是突出针对性，科学划分引导类别。根据农村、学校、企业、机关、社区、外出务工等不同类别青年群体的职业背景、社会阅历及思想意识方面的显著差异，认真分析市场经济条件下各类青年群体思想意识形成规律，坚持纵向划层次，横向划类别的原则，分层分类开展引导，增强了教育工作的针对性。2011年，团市委克服重重困难，印发《长葛青年》报3期5万余份，在全市团员青年中引起了很好的反响。二是注重实效性，准确把握引导方向。始终坚持正确的工作导向，对党的理论做到准确理解、把握要义，并运用青年习惯的逻辑和语言进行“翻译”，转化为青年易于接受的小道理，通过开展“我与祖国共

奋进”、“民族精神代代传”、争当“四个好少年”等有形的活动，用科学的理论正确引导广大青少年成长发展。全市举办了“超级童星我最红”暨“锦隆花园杯”长葛第四届少儿才艺电视大赛，经过激烈的海选、初赛、复赛阶段，进入决赛后又经过6进3、3进2、2人对决的激烈角逐，儿童组的卓涵组合和少年组的王昭元以优异的表现分获儿童组和少年组冠军。三是体现实践性，不断拓展引导路径。工作中，把实践育人作为青少年思想教育的根本途径，围绕理想信念教育、爱国主义教育、公民道德建设等相继组织开展了“永远跟党走”大型入团宣誓仪式、“举团旗、戴团徽、唱团歌”、“十八岁成人宣誓仪式”、“青年志愿者进万家”等体验活动，用生动的实践引导他们从小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更多地关注社会、关注他人，为青年思想教育工作赋予了鲜活的载体与平台。今年4月，评选表彰了第八届长葛市“十大杰出（优秀）青年”“青年志愿者之星”，营造了崇尚先进的良好氛围。开办业余团校16期，举办“学党史、知党情、跟党走”青少年党团知识竞赛和“相聚团旗下，永远跟党走”主题活动，21000余名团员青年受到了教育。“一二·九”运动76周年之际，为弘扬爱国精神，铭记历史使命，引导广大团员青年继承和发扬“12.9”运动的光荣传统与爱国精神。

**【关爱青少年成长】** 元月，共青团长葛市委筹集“关爱冬天，希望工程圆梦大行动”捐款40000余元，救助农民工子女、特困生100名，为困难青少年群体办了实事、解了难事。

认真开展“为了明天——预防未成年违法犯罪工程”，加大《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的宣传力度，通过“148”维权热线为青少年解决法律难题，提供司法保障。“6·26”国际禁毒日之际，联合市公安局制作禁毒版面58幅，赴有关学校和社区进行巡展，受教育学生达2万人次。广泛开展“禁毒知识一堂课”、“我向爸妈说毒害”活动，通过读书征文、参观禁毒展览等多种形式，帮助团员青年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团市委还积极联合教育、文化、工商等有关部门，进行网吧、非法“口袋书”、校园周边环境的专项整治，开展青少年网德教育，努

力净化青少年成长环境。

关爱留守儿童，共青团责无旁贷。为了让留守儿童度过一个快乐的暑期，7月22日上午，共青团长葛市委组织锦华幼儿园小朋友们来到南席镇、古桥乡留守儿童家里，与留守儿童结对子、共联欢。此次活动，共救助留守儿童10名。暑假期间，长葛市活跃着十余支这样的欢乐团，他们将把快乐放送给留守儿童。通过此次活动，留守儿童感受到了党的温暖，激发了他们刻苦学习、报效祖国的热情。11月30日，团市委、市房管局到南席镇第二小学举办“关爱留守儿童”捐赠活动，为20名留守儿童代表捐赠了价值2000元的书包和配套文具。12月1日，团市委、财政局开展探访慰问长葛市特殊教育学校残疾儿童爱心活动。向20名残疾儿童捐赠了价值2000元的书包和配套文具。志愿者们和残疾儿童做游戏、学手语，给聋哑儿童送去了爱心与温暖，给残疾孩子创造一个良好的生活学习环境！12月2日，团市委、市电力公司青年志愿者到和尚桥镇帝豪希望小学慰问农民工子女代表，并向他们捐赠了2000元的书包和学习用品，活动尾声，全校300多名学生用手语表演了《感恩的心》，表达了他们对志愿者们的感谢之情，将整个捐赠活动推向高潮。

团市委联合市人劳局和农业局组织各乡镇办团委书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所所长参加了召开全市青年创业小额担保贷款工作动员会和全市农村青年“阳光工程”培训工作推进会。会上下发了《关于开展青年创业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的通知》、《关于举办农村青年“阳光工程”培训班的通知》，就小额担保贷款工作的具体事宜进行了讲解，并向参会人员详细讲解了“阳光工程”培训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为广大农村青年提供有利的就业平台及帮助。

10月12日，共青团长葛市委联合市教体局在市教体局礼堂隆重召开了纪念中国少年先锋队建队62周年暨长葛市少先队工作表彰大会。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出席了表彰大会并为先进代表颁奖，全市各级团组织负责人及部分学校少先队员和少先队辅导员400余人参加了大会。其中，后河镇中心小学的冯宁等十人荣获长葛市“十佳少先队员”荣誉称号；南席镇第十三小学的张俊玲等十人荣获长葛市“十佳少先队辅导员”荣誉称号；南席镇

第四小学的张培鑫等十人荣获长葛市“优秀少先队员”荣誉称号；坡胡镇的庞瑞铭等十人荣获长葛市“优秀少先队辅导员”荣誉称号；南席镇第十三小学少先大队等十个少先队组织荣获长葛市“红旗大（中）队”荣誉称号。一批先进典型在少先队组织中树立起来，有力地推动了全市“全团带队”和基层少先队工作的积极发展。

**【组织建设】** 开展“长葛市基层团建集中行动”，在巩固传统领域团建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非公企业团建，将非公企业团建工作作为近年来全市共青团重点工作，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目标、考核制度、责任落实制度和检查督导制度，确定具体的责任人，做到层层抓落实，使长葛市非公团建建团率达到97%。以“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为契机，加大基层组织建设力度，整治“散”、“弱”、“瘫”团组织11个，使23名年纪轻、素质高、能力强的青年人走上了团组织负责人岗位。产业集聚区团建取得突破，2个省级产业集聚区全都建立团工委，覆盖企业近百家。共青团长葛市委被评为河南省团建先进县（市）、河南省非公团建工作先进单位。

扎实推进团干部作风建设，团市委分成2个调研组先后深入到16个乡镇办，走访了21个行政村、10个社区、9所学校、11家企业事业单位团组织开展调研，召开包括有基层团干、农村青年、企业青工、社区青年、学生等参加的座谈会12次，听取各级团干部和各界青年的意见和建议，并建立与青年联系制度，每月抽出一次时间与青年同学习、同生活、同劳动，不仅密切了与青年群众的感情基础，而且全面掌握全市团的基层组织建设、青少年思想状况、青少年就业创业的实际情况，撰写了《长葛市团干部队伍建设情况调查报告》、《长葛市青年创业状况调查报告》等16篇调研文章，提高了团市委机关谋划工作的思路、促进工作的措施、开展工作的本领。

（王耀华）

#### 团委系统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个人

河南省优秀少先队员

张楚悦

## 工商联

**【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 9月27日，长葛市工商联第七次会员代表大会召开，来自全市的非公经济、港澳工商界和社会各界186名代表参加了大会。市工商联六届主席岳朝仁作工作报告。

会议选举产生了常委、副主席、秘书长及主席。宇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岳朝仁再次当选为第七届市工商联主席。

**【思想建设】** 认真学习中共中央、国务院下发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工商联工作的意见》，全国政协主席贾庆林《在全国加强和改进工商联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国务院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把党员干部和广大非公经济人士的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意见》精神上来。配合市委组织部、工信局加强非公企业党组织建设，指导非公经济党组织巩固发展“创先争优”活动成效，使全市非公经济党组织不断发展壮大。积极向会员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中开展“双思”教育、诚信教育。

**【企业调查】** 受欧债危机和国内金融调控政策的双重影响，长葛市非公企业下滑，市工商联对非公企业状况进行调查。采取走访、座谈，问卷等形式，先后调查青山金汇、金阳铝业、宇龙管业、长海不锈钢、鸿舟车业、保盛房产、远东陶瓷、大阳木业、通达纺织等32家企业，长葛市新区钢材市场、大周有色金属市场两个专业市场，撰写调研文章，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

**【服务会员】** 一是及时收集国家产业政策、税收政策信息，利用座谈会等形式传达给会员。二是为会员企业提供土地、资源、地产等项目信息服务。三是为会员企业协调担保融资。四是组织非公经济人士参加市里安排的学习培训会。五是维护市场秩序，保护会员利益，为会员排忧解难，协调解决矛盾纠纷。

**【光彩事业】** 6月2日，由长葛市扶贫开发办公室、市工商联、市邮政局联合举办的长葛市“真情报党恩”系列活动之2011年“爱心包裹”革命老区、贫困地区及灾区学生关爱行动启动仪式在邮政局举行。启动仪式上，近十家爱心企业和爱心人士捐赠“爱心包裹”价值1.5万元。

8月26日，市工商联、民政局举行资助贫困大学生活动捐赠仪式。市工商联组织会员企业宇龙实业有限公司、金惠达瓷业、新天地药业有限公司、鸿舟车业、海润铝业公司等7家公司对9名贫困大学生进行了资助，每位学生获得资助金3000元，其中金惠达瓷业资助学生10000元。

在“千企帮千村”活动中，19家会员企业与帮扶村对接，鸿舟车业拿出近300万元资金，为后河镇沟冯村建设1300 m<sup>2</sup>的村委办大楼，修建村图书室、卫生室、会议室，硬化村文化大院；通过优

化组合和资产重组，为该村建立三个以股份制为形式的卫生洁具制造公司。为该村企业和农户争取资金近900万元。鸿舟车被树立为许昌市工商联“企帮村”活动典型。

**【自身建设】** 一是加强机关作风建设，健全机关学习制度。二是加强业务水平，积极参加市里举行的电子政务培训、会员统计工作培训和新闻发言人培训班，不断提高政治思想素质和业务水平。三是将部门职能职责、办事流程、服务内容、投诉电话等在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四是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对工商联机关各岗位进行廉政风险排查，从领导岗位到办公室分别落实岗位廉政承诺。

(张方明)

# 武 装

## 人民武装

**【思想政治建设】**以“坚定理想信念、忠实履行使命”为主线，思想政治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一是用教育强化政治观念。围绕“坚定理想信念、忠实履行使命”，坚持把深入开展培育当代革命军人核心价值观主题教育活动作为人武部年度建设的首要政治任务，认真抓好理论学习、讨论交流，提高干部职工的政治思想素质。二是用纪律强化守纪意识。先后开展职责纪律教育和以“十条禁令”为主要内容的安全保密教育等内容，使全体干部职工坚定理想信念、提高思想觉悟，增强遵规守纪意识，确保政治上的坚定和思想道德上的纯洁。三是用宣传强化国防观念。加强国防教育，增强全市人民的国防意识。

**【队伍建设】**一是靠制度把握方向。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紧紧围绕民兵预备役建设的大事要事，坚持集体研究决定，充分发挥党委核心领导作用，牢牢把握人武部建设的正确方向。为机关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二是靠学习提升素质。认真抓了党委中心组带机关干部理论学习，注重学习新理论、新思想、新知识。三是靠培养提高能力。注重培养干部职工能力素质，经常给干部职工压担子、交任务，养成在工作中学习提升，靠学习来促进工作的良好氛围。四是靠素质树立形象。注重内强素质，外树形象。按照“抓军容、树形象，抓作风、练养成，抓帮带、强业务，抓练兵、强素质”等“四抓四强”，提高干部职工的综合素质，树立人武部在地方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中的良好形象。

**【民兵】**一是抓好战备工作。及时修订完善应急分队维稳、防汛等8类方案，提高应急分队执行任务的针对性和预见性。重点抓元旦、国庆等节假日期间的战备工作，确保全部上下安全稳定。二是抓好民兵整组。围绕“合、融、协、联”四个字做



组织训练

文章，着眼民兵分队“应急”、“应战”能力的提高，完成了54个基干民兵分队，共3480人的整组任务，全市1个分队2个基层武装部接受省军区、军分区首长的点验和检查，受到上级首长好评。三是抓好军事训练。依据训练大纲，围绕年度训练任务，着眼防汛、维稳和专业训练的要求，全面落实训练任务，重点抓好民兵应急分队军事集训，突出抓应对反恐维稳、抢险救灾等公共突发事件的训练和演练。四是抓好岗位练兵比武。重点突出人武、专武干部、教练员三个层次的能力素质培养，积极探索提高训练质量的新路子和新方法，采取立足岗位练、依托上级训以及积极协调驻军、友邻部队的训练资源，请进来、送出去，不断加大训练力度，下大力提高各类人员的军事素质。五是抓好征兵工作。注重发挥兵役机关作用，圆满完成征兵“四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深入宣传发动，完善制度保障，严格落实责任，圆满完成全市351名优秀青年应征入伍的征集任务。

**【安全管理】** 一是以活动促管理。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的指导思想，积极开展“条令法规学习月”、“月评季奖”和重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等活动，结合经常性的教育，认真开展法纪教育和保密信息安全“十条禁令”的学习，坚持日讲评、周检查、月安全形势分析制度，整理汇编《条令法规学习手册》、《管理法规手册》和《常见事故预防手册》，修订人武部机关管理制度供干部职工学习，增强干部职工和预备役战士的安全预防意识，打牢安全发展的思想基础。二是以制度促管理。坚持每日两次点名制度，狠抓日常作风养成，树立了军事机关的良好形象。三是以督导促管理。主要是突出人员、车辆、保密等安全管理重点，注重加强对预备役战士、单身职工等重点人员和保密室、值班室、预备役宿舍等重点部位的检查督导，认真搞好安全隐患排查，制定针对性的措施，杜绝事故、案件和严重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高度稳定和集中统一。

**【助推中原经济区建设“五项行动”】** 在助推中原经济区建设“五项行动”中，人武部找准切入点，切实抓好涉军维权工作，通过涉军维权来维护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给军人军属解决后顾之忧。全年共协助受理各类案件 11 起，调解涉军纠纷 13 起，接待来访军人军属 21 人次，挽回经济损失 50 多万元，较好地维护了军人军属的合法权益，受到军人军属的一致称赞，以此助推“平安长葛建设”，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白保营)

### 人武部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 河南省军区应急队伍建设先进单位
- 河南省军区司令部先进军事机关
- 长葛市人民武装部军事科
- 河南省政府省军区先进基层人民武装部
- 增福庙乡武装部
- 许昌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先进基层人民武装部
- 市直工委武装部
- 河南省政府、省军区兴武建功先进单位
- 长葛市人民武装部
- 河南省政府、省军区 2011 年征兵工作先进单位
- 长葛市人民政府征兵工作办公室

#### 先进个人

- 河南省军区组织的人武部主官考核全省综合成绩第八名
- 邓国猛
- 全国关心支持国防建设十佳个人
- 王文杰
- 河南省军区优秀政治工作者
- 周 力
- 河南省军区涉军维权先进个人
- 周 力
- 许昌军分区记三等功一次
- 周 力
- 许昌市国防动员委员会先进基层专武干部
- 长社办事处 史红亮
- 石象乡 张伟星
- 河南省军区政治部优秀党务工作者
- 李 洁

# 政 法



**【维护稳定】** 2011 年, 全市各级各部门继续落实 24 小时值班、“一日两报”和“零报告”制度, 坚持定期排查、重点排查和随时排查相结合, 深入挖掘和掌握深层次、内幕性、预警性信息, 制定下发《长葛市近期维稳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和《关于建立全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督导通报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的通知》, 加强对突发性群体性事件的处置和不稳定因素的防控力度。发现有关煽动非法聚集活动的情报信息 520 余条, 封堵有害信息 260 余条, 立案 2 起, 调查相关人员 12 人, 确保各级两会及各级党代会和十七届六中全会及各敏感时期没有来自长葛的干扰, 确保建党 90 周年期间全市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综合治理】** 2011 年, 以开展“抓基层、打基础、保民安、促两高”基层基础工作活动为契机, 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和省十项民生工程对平安建设工作的要求, 不断强化平安建设领导责任制, 加强政法、综治基层基础建设, 平安建设工作深入推进,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促进全市经济平稳较快发展。有效地整合各乡(镇、办)综治办、防范办、维稳办、民调办、专职治安巡防队、司法所、信访办、人民法庭、社会法庭等部门资源, 建立高标准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心, 实行联合办公, 各综治工作中心的办公场所面积都在 100 平方米以上, 配备必需的办公设施, 健全综治工作中心各项制度, 极大地提升基层综治工作效能; 在全市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集中宣传活动, 市综治办精心制作 24 块高标准的

宣传版面, 在全市 16 个乡镇办进行巡回宣传, 各乡镇办还利用农村古会设立义务服务便民咨询台, 向群众发放宣传页, 营造浓厚的平安建设宣传氛围; 人防技防并重, 构筑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 在城区坚持动态布警, 网格化巡逻的模式, 公安机关以城区交警、巡警执勤点为“点”, 以城区主干道为“线”, 以城区重点企事业单位、居民楼院、背



上级领导视察社会法庭

街小巷等易发案区域为“面”, 构建出“点”、“线”、“面”紧密结合的巡逻防控网。在农村和社区大力推进警务室建设, 完善各项考核奖惩制度。规范专职治安巡防队伍。全市建立城区专职治安巡队 1 个, 乡镇专职治安巡队 12 个, 实行半军事化管理, 坚持 24 小时不间断巡逻, 全年共协助公安机关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 10 余人, 协破各类刑事案件 20 多起, 现场调解各类纠纷 80 起, 移送处置 56 起, 救助困难群众 182 人次, 在巡逻中接到群众举报盗窃案件线索 16 条, 发现交通事故 19 起; 科技防范能力进一步提高, 市财政投资 1600 万元, 对全市城区技防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共改造原有的治安卡口 14 处, 新建高清治安卡口 12 处, 新建和升级改造高清治安监控系统 191 处。在城市中建起一个个智能化的“天眼”, 实现市区技防监控全覆盖, 提升对多发性侵财案件的预防能力, 城区居民对治安的满意指数大幅上升; 强力推进农村技防建

设。全市 16 个乡镇（办事处）机关所在地全部安装视频监控系统，其中有 12 个乡镇（办事处）建立大型墙体视频监控中心，65 个村、71 个居委会安装摄像探头，建立视频监控系统，已超额完成上级下达的年度技防建设任务。通过各项防控措施的落实，使全市可防性案件呈现持续低发态势。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工作中，进一步创新矛调机制，强化社会法庭建设，投资 360 万统一购置了电脑等设施，并对办公场所进行规范。开展“安全文明校园”系列创建活动，全市中小学校共调整安保人员 210 人，新配备安保人员 236 人，并进行了统一培训。全市中小学校配备岗棒 3800 根，视频探头 984 个，技防安装率为 100%，对校园大门、宿舍等重点区域实行全天候监控，确保校园安全。市教体局与工商、城管部门联合整治校门前流动不法摊点向学生抛售劣质、不洁食品或商品的疑难问题，先后清理市一小、市二高等 8 所学校的 15 个流动摊点，校园周边环境大为改观。

**【队伍建设】** 政法委共组织开展专题学习教育活动 15 次，组织开展征求意见评议 3 次，组织对公检法司各单位主题教育活动专项督察 4 次。狠抓领导干部基层联系点工作制度的落实，政法委领导率先垂范，每月到联系点调研至少在 1 次以上，政法各部门领导也按照制度要求，经常深入基层联系点，检查工作，解困难，查找问题，把基层联系点工作作为促进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帮助基层协调解决实际问题，加强政法队伍作风建设，使全市政法干警的整体素质明显提高，精神面貌大为改观。全年有 22 名干警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全市“优秀政法干警”，4 名干警得到救助和帮扶，救助资金和生活用品合计 5 万元。

**【涉法涉诉信访】** 组织召开由市法、检、公、司、信访等部门领导和相关业务科（室）参加的案件协调会 3 次，受理政法机关提交各类疑难案件 6 起，取得满意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认真做好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全年共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560（人）次，积极协调解决涉法涉诉救助资金，切实为困难上访群众办了实事，解了难事；按照“两查一访一满意”的工作机制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开展了集中清理涉法涉诉工作，对重点督办的

12 起案件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

**【纪检监察】** 加强对全市政法纪检监察工作的组织协调，推进政法纪检监察工作深入开展。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加强对政法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的组织协调，建立完善并认真落实政法纪检监察联席会议制度、重大违纪违法案件报告制度和案件线索及时报告制度。充分发挥市政法纪工委职能作用，积极开展案件查办工作，围绕涉法涉诉信访案件，认真梳理案件线索，积极开展案件查处工作，对四起重点案件开展调查处理。对在案件查处和督查督办过程中发现的政法干警，进行严格的责任追究，维护党纪的严肃性。

**【宣传工作】** 积极参与省、许昌市法学研究活动，将加强政法宣传工作作为争创“全国平安建设先进市”活动的对外窗口，充分发挥各种宣传阵地作用，利用新闻媒体（报纸）的主导作用，及时报道政法综治战线涌现的先进典型，在市电视台开设了“平安与法治”固定栏目，每周 1 期，每期 10 分钟，各乡镇办和市直公检法司信轮流负责协调市电视台策划编辑制作。2011 年，全市政法综治系统发表政法战线典型稿件 1800 余篇，其中国家级 320 余篇，省级 930 余篇，市级 570 篇，展示全市平安建设的工作成果，树立政法机关的良好形象。

（齐 航）

#### 政法委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平安建设工作优秀县（市）  
许昌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先进县（市）  
许昌市政法系统督察督办工作先进县（市）

##### 先进个人

河南省防范和处理邪教工作先进个人  
张 雨  
河南省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先进个人  
齐 航  
许昌市平安建设工作先进个人  
高红增  
许昌市维护社会稳定工作先进个人  
陈永会

许昌市平安建设工作先进个人

齐 航

许昌市优化经济发展环境专项工作先进个人

齐 航



2011年，长葛市公安保卫工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坚持“打基础、树形象、上台阶，确保全市社会大局稳定，创建平安长葛”的总体思路和奋斗目标，以维护稳定为重点，以执法为民为核心，以队伍建设为保证，深入开展“中原卫士杯”破案追逃防控竞赛活动、网上追逃“清网行动”等各项中心工作，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圆满完成各项公安保卫工作任务，为创建平安长葛、促进全市经济快速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治安环境。

**【社会政治稳定】** 一是以“双节”、“两会”及建党90周年庆典安全保卫工作为重点，采取多种措施和手段，广开情报信息渠道，及时挖掘深层次、内幕性、预警性的情报信息，全面排查、化解各种矛盾纠纷和不安定因素，及时发现和掌握各类闹事苗头，依法妥善处置各类群体性事件，共排查化解各种矛盾纠纷874起，及时发现和制止各类闹事苗头72起，依法妥善处置各类群体性事件29起，确保全市社会政治大局稳定。二是紧紧围绕实现公安信访工作良性发展的奋斗目标，认真组织开展涉法涉诉信访问题化解和信访积案排查清理活动，没有发生异常访、串联访、集体访情况，确保各个重要敏感时期没有发生来自长葛的干扰。三是强化网上舆情监控，及时删除各类有害信息，不断净化网络环境。

**【打击刑事犯罪】** 始终坚持把打击置于公安机关的主业地位，以命案侦破攻坚为龙头，以“中原卫士杯”破案追逃防控竞赛活动为主线，认真组织开展了打击刑事犯罪“揭幕战、围剿战、攻坚

战、收官战”四大战役和命案攻坚、打黑除恶、打击“两抢一盗”、网上追逃“清网行动”等一系列专项斗争。共破获各类型刑事案件1129起，刑事拘留686人，逮捕628人，公诉767人，行政拘留809人，劳动教养27人，强制戒毒23人，抓获各类网上逃犯180名，追回被盗抢汽车、摩托车39辆，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2000余万元。一是强力开展命案侦破攻坚战。紧紧抓住命案侦破这一龙头，坚持打信息战、科技战，深度运用整体作战法，对新发命案，做到诸警联动，快速反应，抢抓战机，快侦快破，7起现行命案全部成功侦破，连续三年实现发一破一目标，破获命案积案3起，破获外省命案6起。二是深入开展“打黑除恶”专项斗争。坚持“打早打小、露头就打、除恶务尽”的原则，对涉黑、涉恶犯罪团伙予以坚决打击和彻底铲除。侦办涉黑犯罪团伙2个，移送起诉一审判决团伙成员35人。三是严厉打击多发性侵财犯罪。成立打击“两抢一盗”犯罪专案组、打击盗窃机动车（电动车）犯罪专案组、打击盗窃车内物品犯罪专案组、打击盗窃破坏“三电”犯罪专案组，在不同战场对各类犯罪展开严厉打击，遏制“两抢一盗”等多发性案件高发的势头，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成功摧毁以湖北籍犯罪嫌疑人郭某为首的5人特大电信诈骗犯罪团伙，破获电信诈骗案件5起，涉案总价值200余万元。打掉以南阳市人柏某为首的跨省特大系列盗窃高档轿车犯罪团伙，抓获团伙成员7名，破获此类案件40余起，总价值达1000余万元。四是严厉打击经济领域犯罪。共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5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2人。五是深入开展禁毒人民战争。不断加大对毒品犯罪的打击力度，加强对易制毒化学品的立体查控，积极开展创建“无毒社区”活动，落实对吸毒人员排查管控、集中收戒工作，有效遏制了毒品对社会的危害。共办理各类毒品案件34起，逮捕16人，行政处罚41人，强制戒毒23人。六是强力组织开展网上追逃专项督察“清网行动”。共抓获各类逃犯98名，行动前网上逃犯撤网率达89.09%，圆满完成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

**【社会治安管理】** 一是强化社会面治安防控。不断加强街面防控网建设。大力实施“天眼工程”，规划治安卡点12个，改造高清监控探头78路，新

建高清监控探头 191 处、电子警察 14 处，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安装监控探头 6700 多个。不断加强城市应急联动系统建设。购置了有关技术设备，公开招聘 35 名文职人员，建成了以局 110 指挥中心平台为基础，集城市应急联动服务、视频监控调控、综合指挥调度等职能为一体的综合指挥机构，实现对各种突发性事件和服务群众的统一接警，统一指挥，统一调动，提升了公安机关预警监控和适时打击能力。二是认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先后开展冬春季防火、“双节”、“两会”安全保卫、公共娱乐场所专项治理、“护航中原”、“清剿火患”等消防安全大检查活动，不断加大对火灾隐患的排查整治力度，防止重特大火灾事故的发生，确保了全市火灾形势的稳定。三是加大治安安全检查和隐患的整治力度。深入开展了治爆缉枪专项行动和爆炸物品、剧毒化学品、重点内部单位安全大检查，加强经常性检查抽查，内部单位未发生重大可防性案件和治安安全事故，危爆物品实现“不炸响、



便民流动警务车

不打响、不流失”。四是进一步加大交通管理的力度。加强对重点路段交通隐患的排查整治，严厉查处各种交通违法行为，强化客车源头化治理，有效遏制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发生。联合交通、公路部门加大对货车超限超载的治理力度，确保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五是不断提高社会管理创新的能力。积极推行社区民警在警务室受理、代办证照及审批事项，兑现服务承诺，方便群众办事、增进感情。深入开展重点企业（项目）周边环境整治和警企地治安联防共建活动，严厉打击各种涉企违法犯罪行为，干扰重点项目（企业）的案事件减少，进一步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大力推行废旧金属收购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安装，强化阵地控制，确保治

理“三电”的成果没有出现反弹。六是全市扎实开展打“四黑除四害”专项行动，先后捣毁涉嫌制假售假窝点 3 个，查获假冒品牌大米 400 余袋、大豆 200 余袋、成品食用油 2000 余箱（40 余吨），外包装箱 2000 余个、大米包装袋近万个，散装食用油数吨，以及灌装机、封口机等器械 3 台，扣押制造假兽药的原料（淀粉）20 袋、兽药成品 40 箱，扣押各种假药成品、原材料 30 余箱，生产设备 1 套，对假药成品、原材料进行了集中焚烧销毁。

**【三项建设工作】** 一是大力加强信息化建设。组织开展“打科技战、信息战”活动，评选出了信息化应用明星，总结出一批信息化应用技战法，直接利用科技信息手段侦破案件比率不断提升。二是强力推进执法规范建设。为每位执法民警配发 3G 新警务通和执法仪，实现民警网上办案和执法活动全程监督。开展执法办案场所达标活动，全局 17 个执法办案场所全部达标。以信访案件为突破口，实行执法巡查和案卷双月互评，开展执法大检查和责任倒查，提高执法质量。认真组织开展涉案财物管理和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两个专项治理活动，进一步规范执法办案程序和涉案财物管理，从源头上杜绝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事件的发生。三是深入推进和谐警民关系建设。认真组织开展“开门评警”大走访爱民实践活动，组织民警深入基层、深入农户、深入企业开展走访活动，做到“真心实意走访、真诚帮助解难、真正化解矛盾”、“送温暖、送法律、送平安、送服务”、“困难企业必访、特殊群体必访、矛盾纠纷必访、信访对象必访、重点单位必访”，为群众和企业办好事、实事 571 件，开展法律咨询活动 75 场次，化解矛盾纠纷 227 起，进一步密切警民关系，赢得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好评。

**【安全保卫】** 一是切实做好各项警卫工作。提前制定安全保卫方案，认真排查各种安全隐患，及时化解各类不安定因素，周密部署，全警动员，组织有力，指挥得当，圆满完成上级领导到长葛市视察、调研、观摩及全市“两会”、房展会、高招、南水北调移民搬迁、全国建筑机械交易会等重大活动安全保卫及警卫任务 97 次，确保了绝对安全，万无一失。二是全力加强校园安全工作。全面落实

中小学幼儿园交通安全防范措施，加大对校车检查力度，积极会同教育、综治部门对学校和幼儿园及周边治安秩序开展拉网式排查整治，组织法制辅导员深入校园定期上法制课，认真开展校园消防安全大检查，有针对性地加强校园周边巡逻，及时查处各类涉校案事件，增强了师生安全感，有力维护了校园和周边良好的治安秩序。三是扎实推进基层基础建设。后河派出所公安部命名为全国一级公安派出所，和尚桥派出所被省厅命名为二级公安派出所。

**【队伍建设】** 一是强化对民警教育培训和练兵活动。深入开展大练兵活动，组织民警开展政治理论、法律知识、实战技能训练，积极参加上级公安机关组织的各种培训、比武竞赛、汇报演练等活动，提高民警的业务技能。二是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和无违法违纪责任书，严格落实“一岗双责”，认真组织开展执法过程中涉案人员非正常死亡问题集中专项治理、涉案车辆违规问题专项治理活动等，增强了民警遵规守纪的自觉性，有效减少民警违法违纪问题的发生。三是加大公安宣传力度。共在中央级媒体发稿 65 篇，省级媒体发稿 816 篇，许昌市级媒体发稿 72 篇，在许昌市政法系统宣传工作考评中，获总分第一名。四是落实各项从优待警措施。积极筹措资金，坚持每月两次为基层单位配送食品，受到基层民警好评。为全体民警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组织全体民警及离退休老干部进行了健康体检。积极改善办公、办案条件，保护民警正当执法权益，激发调动民警工作的积极性。大力开展立功创模和公安文化建设，进一步活跃警营文化，弘扬了正气，鼓舞了士气，提高了队伍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先后有 1 人荣立“个人一等功”，17 人荣立“个人三等功”、5 人荣获河南省优秀人民警察、12 人荣获许昌市优秀人民警察，85 人（次）受到许昌市级以上表彰和奖励。

（侯宝松 陈 龙）

#### 公安局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第二批科技强警示范市  
长葛市

- 机关档案管理省一级认证  
长葛市公安局
- 许昌市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示范岗  
许昌市公安机关大练兵汇报表演手枪方队表演优秀组织奖  
长葛市公安局
- 河南省人民满意政法单位  
后河所  
河南省实有人口信息采集大会战先进基层所队  
后河所  
河南省公安机关执法先进单位  
刑侦二中队  
许昌市优秀青年文明号  
交警大队  
许昌市“青年文明号”  
坡胡所  
许昌市优秀“青少年维权岗”  
南席所  
许昌市级文明服务窗口  
增福庙所 金桥所  
许昌市公安业务工作先进单位  
行管科  
许昌市优秀公安基层单位  
老城所 网警大队
- 先进个人**
  - 个人一等功  
杨晓禹  
全国深入打击整治发票犯罪专项行动成绩突出个人  
李庆伟  
河南省政法系统优秀党员干警  
栗红军  
河南省公安国保系统先进个人  
刘书伟  
河南省金融安全保卫工作先进个人  
周留刚  
许昌市政法系统优秀党员干警  
栗红军  
许昌市民族团结进步模范个人  
刘书伟  
许昌市青年创业就业工作先进个人  
王志辉

许昌市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先进个人

韩 芳

个人三等功

贾秋风 肖振宇 王树培 范明奎

何延皓 赵红光 陆新江 张丽娟

赵 戈 何菅安 李振宇 赵继军

史丽萍 张新颖 杨晓禹 孟 斌

朱建忠

许昌市局个人嘉奖

李庆伟 王爱民 孙海洋

许昌市局《原野公安文化网》优秀作品创作  
二等奖

侯保松

和谐稳定。2011 年，共受理公安机关提请逮捕各类刑事犯罪 404 件 599 人，批准逮捕 378 件 557 人，不批准逮捕各类刑事案件 26 件 42 人。案件批捕人数较 2010 年同期下降 6.23%，纠正漏捕 8 人，监督公安机关立案 2 件，书面纠正违法 12 件。

共受理移送起诉各类刑事案件 495 案 771 人，经审查，提起公诉 483 案 750 人，移送许昌市院审查起诉 13 案 19 人，移送单位撤回移送 12 案 27 人，不起诉 2 件 2 人，案件审结率达到 100%。纠正漏诉 24 人，纠正遗漏起诉罪行 63 件，提出抗诉 4 件，书面纠正违法 38 件次。提起公诉的案件无一起无罪判决、无一起撤回起诉、无一起判决改变起诉定性，无一起当事人无理越级上访，保证了案件质量。

**【控申举报】** 2011 年，控申举报中心共接待来访群众 120 余人次，受理各类案件线索 18 件，刑事被害人救助 1 件，无涉检进京、赴省访情况发生。

**【法律监督】** 在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监督方面，共纠正违法 17 起 17 人；审查起诉 14 案 33 人（追诉 1 件 1 人）；审查批捕 1 件 2 人，立案查处职务犯罪案件 1 件 1 人；审查法院有罪判决 12 案 32 人。技术部门全年共进行技术协助包括物证照相共 49 件。其中法医检验 34 件，物证照相录像 15 件。

积极完善和接受外部监督制约机制。主动接受人大的监督，严格执行接受人大监督的各项制度，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深化人民监督员制度，做好检察信息公开，自觉接受监督。

强化自身监督制约机制。突出“领导班子监督、执法办案监督、重大事项监督”三个重点，进一步强化业务监督、队伍监督和督察机构。继续实行部门纪检监察员、干警执法档案、“两书一卡”的做法；规范检委会及其办事机构建设，充分发挥检委会“宏观指导、讨论决定、内部监督”三大职能作用；抽调相关部门人员，定期对检风检纪检务进行督察，了解存在问题，并提出解决办法。对 10 件自侦案件、30 件不逮捕案件、15 件变更犯罪情节、5 件变更犯罪事实、1 件变更犯罪性质、8 件追捕追诉案件进行同步监督。

**【队伍建设】** 开展“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

## 检 察

**【反腐查案】** 依法查办贪污贿赂犯罪案件。共立案查处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案件 20 件 22 人，其中大要案 19 人，其中贿赂案 15 件，贪污案 3 件，挪用公款 2 件，其中处级 2 人，科级 2 人，全部做出有罪判决。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 3627.5 余万元。

严肃查办渎职犯罪案件。共立案 5 件 12 人，其中滥用职权案件 3 件，玩忽职守案件 2 件，都为重特大案件，案件重特大比率为 100%。

加强侦防一体化机制建设，结合办案深入分析职务犯罪发案原因，积极向有关单位和部门提出预防建议，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职务犯罪发生，共开展案例分析 10 次，提出检察建议 6 次；积极开展预防宣传和警示教育，先后到市国土资源局、农行、计生委、民政局、黄河集团等相关单位上法制课 6 次，受教育人数达 2106 人，提供法律咨询 37 次。切实加强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工作，认真落实职务犯罪预防年度报告制度，共受理行贿档案查询 600 余次，处置有记录单位 3 人次，从根源上净化招投标领域，预防和减少职务犯罪的发生。

**【刑事检察】** 突出打击重点，将社会矛盾化解和社会管理创新贯穿检察工作始终，进一步维护社会

为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巩固“恪守检察职业道德，促进公正廉洁执法”等专项活动，创新形式，丰富载体，组织“恪守检察职业道德”、“党在我心中”等主题演讲比赛，检察官集体宣誓、重温入党誓词、唱红歌、到革命根据地进行红色教育等活动。紧密结合各项工作职责定位，把“忠诚、公正、清廉、文明”的基本要求落实到检察工作中去，进一步提升检察机关和干警的职业道德水准。实施人才强检工程。大力推进队伍专业化建设，加大队伍培训力度，通过视频会议系统进行检察机关执法工作基本规范和岗位技能培训，配合“三项活动”，举行政治和业务考试。

**【文化宣传】** 做到“四个围绕”，即围绕中心工作开展宣传、围绕重大事件开展宣传、围绕重大典型案例开展宣传、围绕重大节日开展宣传，切实搞好宣传。共在各级新闻媒体发表 70 余篇，其中国家级 6 篇，共拍摄专题片 15 期，省级以上网络媒体 12 篇。

**【检务保障】** 2011 年，根据“科技强检”的要求，加大基础装备和信息化建设的资金投入，加强侦查监控设施和办案安全防护设施的建设，对监控设备进行数字化改造，提高检察工作的科技含量，为检察业务发展提供坚实的物质保障。建成较为先进的局域网、安全监控系统、机要通道、四级专网高清视频会议室；办案经费、办案车辆等得到根本保障，硬件建设达到较高水平，为检察工作上新台阶提供有力的物质保障。

(孙星磊)



**【审判职能】** 2011 年，共办结各类案件 3601 件。在刑事审判中，认真贯彻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依法审理严重危害社会治安的暴力犯罪、多发性侵财犯罪、未成年人犯罪等刑事案件 560 件、判处犯罪分子 785 人，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在民事审判中，积极调节各类社会关系和经济关

系，妥善处理涉及企业经营困难的案件，审结合同纠纷、劳资纠纷、民间借贷、婚姻家庭、人身损害等民商事案件 2496 件，有力保障公平竞争和市场交易安全，维护公民、法人和其它组织的合法权益。在执行案件中，切实组织开展清理执行积案活动，扎实推行以物抵债、分期执行等人性化执行方式，不断完善执行联动威慑机制，全年依法执结各类民商事案件 386 件，实现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在行政审判中，创新行政审判工作思路，依法审结行政确认、行政处罚等行政诉讼案件 42 件，执结水利、安检、计生、城管等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行政非诉案件 117 件，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

**【民商事审判】** 2011 年，以调解、撤诉方式结案的有 1974 件，调撤率达 79.09%，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开展社会管理创新工作，先后高标准建成社会法庭 18 个，其中，改造省级为示范社会法庭 4 个、特色社会法庭 1 个，选任的社会法官已达 408 名，将社会法庭的触觉延伸到千家万户。群众自主、自治、协商解决纠纷 2344 件，从源头上化解了大量矛盾纠纷。开展人民陪审团试点工作。在开展人民陪审团试点工作中，组建 18 个具有专业、地域和民族特色的人民陪审团成员库子库，成员有 3114 人，占全市总人口的 0.5%，成为许昌法院系统最大规模的人民陪审团成员库，并建成文化内涵丰富、功能较为齐全的人民陪审团联络办公室。

**【审判工作】** 一是创优司法服务载体。组织开展“万名法官回访万名当事人”和“法官进企业”活动，回访了 104 个案件当事人、走访 190 多家企业，收集改进审判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积极推行“法官村长”工作，全体在职 54 名法官下派到全市 362 个行政村担任“法官村长”，贯彻落实公开审判规定，公民凭有效身份证件即可自由旁听公开审理的案件，上网公布裁判文书 2067 份，对 123 起案件实施网络视频直播，开辟网评法院栏目让网民发表意见，增加审判工作的透明度，增强当事人对审判工作的理解和信赖。二是加大弱势群体司法救助力度。对涉及农民工、妇女、儿童、下岗职工、老弱病残的案件，建立诉讼绿色通道，实行优

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在第三次农民工工资案件集中办理活动中办结农民工案件8件，帮助农民工收回拖欠的工资30多万元；认真做好司法救助工作，依法为无力聘请辩护人的刑事被告人指定辩护人4次，为社会弱势群体缓、减、免诉讼费用34万余元，确保困难群众打得起官司，让群众真实地感受到司法的温暖。三是高度重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完善立案信访窗口建设，设立了功能齐全的立案服务大厅和信访接待大厅，对当事人立案、咨询、引导等实行“一站式”服务。开展院、庭长回访当事人、送法进企业，主动倾听群众呼声，及时了解群众疾苦，千方百计为群众排忧解难，把信访过程转化成做群众工作、为人民服务的过程。2011年共办结11件涉法涉诉信访案件，排查重信重访26件，没有发生一起重大群体访、暴力访事件，以扎实的信访工作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队伍建设】** 一是积极开展各项主题教育活动。以深化“三项重点工作”为载体，积极组织干警开展主题实践活动，深入推进创先争优活动，扎实开展“人民法官为人民”主题实践活动和“发扬传统、坚定信念、执法为民”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组织全体干警“唱红歌、重温入党誓词”，举行“庆七一、发扬革命传统报告会”，加强干警的革命传统和理想信念教育；积极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再学习再教育、群众观点大讨论、省院“除骄横、除冷漠、除懈怠、除私情、除贪腐”活动和许昌市“强两基、重民生、转方式、促发展”主题活动，牢固地树立扎根基层、为民司法的宗旨，切实提高队伍素质，确保法院工作的正确政治方向，切实提高法官队伍的良好形象。二是有效整肃司法队伍作风纪律。努力提高人民群众对法院的满意度，党组重点围绕四大类16方面的问题，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进行深刻查摆剖析，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并采取切实可行的治理措施，努力提高群众对法院工作的满意度。认真开展超审限案件治理活动，对尚未审结的各类案件进行排查摸底，对超过正常审限的案件进行了限期整改。全面整顿工作纪律，实行工作日上班时间集中点名制度，对无故违反考勤纪律的同志进行全院通报批评。三是切实强化公正廉洁建设。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的关口前移，侧重预防，开展正反两个方面的廉政典型教育，进一步提高干警反腐倡廉的自觉性。建立法官廉政档案，发放廉政监督卡，聘用廉政监察员，实行内部监督与外部监督互动，多途径延伸廉政触角，多纬度延长防腐链条，全方位打造干警拒腐防变的坚固防线。

（武保周）

### 市法院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 河南省委、省政府文明单位
- 河南省卫生先进单位
- 河南省法院调研工作先进单位
- 河南省法院社会法庭先进单位
- 河南省法院集体二等功
- 许昌中院集体三等功
- 长葛法院宣传科
- 许昌中院集体三等功
- 共青团许昌市委青年文明号

#### 先进个人

- 河南省法院个人二等功  
李春红
- 河南省法院党建工作先进个人  
韩彩霞
- 河南省法院先进个人  
王红杰
- 河南省法院优秀社会法官  
张宝花
- 河南省妇女联合会省巾帼建功标兵  
李春红
- 河南省法院调研工作先进个人  
孙建华
- 河南省政法委河南建设中原卫士  
许国辉
- 许昌中院个人三等功  
孙冠华 赵伟峰 陈建森
- 许昌市政法委“春天行动”先进个人  
葛梅安
- 许昌市政法委政法宣传先进个人  
葛梅安
- 许昌中院许昌优秀司法警察  
杜亚玲 李亚伟

许昌市政法委许昌政法宣传先进个人  
葛梅安  
许昌市政法委许昌关爱农民工先进个人  
葛梅安  
许昌中院社会法庭优秀指导员  
王明欣  
省法官学院优秀学员  
李 洋  
省法官学院比赛一等奖  
李 洋  
南阳市第七届农运会入围奖  
孟军营  
南阳市第七届农运会宣传口号征集优秀奖  
孟军营  
许昌中院许昌优秀司法警察  
杜亚玲 李亚伟



2011 年，司法行政工作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入推进重点工作，全面实施以人民调解化解矛盾纠纷专项攻坚活动，法律服务新区建设活动、法律援助便民服务活动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活动为内容的“四大活动”、更加注重服务发展、更加注重保障民生、更加注重化解矛盾、更加注重基层建设，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效。

**【基层基础】** 按照市、乡、村、组四级调解网络要求，一是抓好人民调解队伍建设，对市、乡、村、组四级调解员全部实行聘任制，由各级网络组织推荐。继续把那些德高望重的老党员、老干部、老教师吸收到调解员队伍中来，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民调解员队伍；二是抓阵地建设，积极协调乡镇各部门筹措资金投入到人民调解基础建设中，使各级组织的办公设施齐全；三是抓制度建设，建立健全学习制度、例会制度、请示报告制度、信息反馈制度、矛盾纠纷排查制度等。四是局机关统一印制

了人民调解档案分发到各司法所，保证了档案模式统一；五是局党组多方筹措资金，全部给基层司法所配备电脑、打印机、照相机，实现了办公网络化和信息化。有效的维护了基层的稳定，起到了第一道防线的作用。

**【“两劳”安置帮教】** 全市共接收刑释解教人员 270 人，均得到妥善安置，网上服刑人员真假信息 902 人得到核查予以回复，通过对司法所 32 名正副所长的业务素质培训及安置帮教管理软件培训大大提高工作效率，使长葛市安置帮教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一是各司法所已经建立刑释解教人员数据库，对重点管理人员及时上报；二是设置长葛市“一品鲜食品有限公司”等 6 个安置帮教基地；三是衔接率和安置帮教率均为 100%，而且有不少回归人员开办了加工厂，走上了致富道路。

**【法律服务】** 一是明确目标，严把机构入口关，加强管理，认真审核，做到管理到位，检查及时，圆满完成市局下达的各项目标任务。二是强化学习，加强监督，发现问题及时整改，使投诉案件明显低于 2010 年，接收 3 起执业投诉案件公正、及时处理。全市 50 名法律工作者都无一违法违纪现象，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不断上升。

**【法律援助】** 长葛市法律援助中心为认真落实市政府《关于加强法律援助工作的意见》，大幅度放宽经济困难标准，持有低保证、五保户、下岗证、残疾证者，免予经济资格审查，直接可以申请法律援助，为不断拓展法律援助覆盖面，将请求医疗事故、交通事故赔偿、军人军属维权、创业就业维权、党委政府交办的法律援助事项纳入到法律援助范围。完善法律援助网络建设，在全市 3 个律师事务所、16 个司法所设立法律援助受理点 19 个，在推进区和市区周边 60 个村（居委会）设立了个人法律援助工作室。发放法律援助资料 10000 余份，发放法律援助温情卡 100 多套，相继在残联、妇联、工会、武装部成立了法律援助工作站，在法院设立了法律援助律师值班室，在许昌市率先打造出了“30 分钟法律援助服务范围圈”，共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 409 件“12348”法律援助热线每天都有两名专职人员值

班，全年接听率排在全许昌市首位，没有一次漏接情况发生。

**【律师】** 全市 30 多名律师被 83 家单位聘为法律顾问。共办理案件 784 件，其中民事代理 540 件，刑事辩护代理 80 多件，行政诉讼代理 120 多件，非诉讼案件 7 件，仲裁案件 7 件，提供法律援助案件 212 件，参与义务法律咨询 5000 余人次。

**【公证】** 公证处全体公证员认真开展公证质量大检查活动，提升公证质量水平，主动协调联系各类公证业务，巩固老阵地、开拓新证源，加强公证业务指导，及时处理上访投诉案件，做好当事人的工作，使当事人息诉罢访，将便民利民措施和服务承诺公开上墙，认真履行服务承诺内容，全年共办理各类公证业务 4565 件。

**【司法鉴定】** 全年共受理鉴定 540 例，实现司法鉴定案件“零错鉴、零投诉、零上访”的“三零目标”。顺利通过省司法厅的检查验收。在许昌市的案卷评查活动中，葛天所名列第一。大力开展对残疾人、农民工、下岗职工的司法鉴定援助工作，减免费用达 10 万余元，收到良好的社会效益，减免案件数量费用位居许昌第一。

**【普法教育】** 11 月份，组织全市万余人参加“五五”普法考试，全民法律意识全面提升，基层民主法治创建活动力度加大。长葛以“法律六进”活动为载体，深入开展普法活动，全年共免费发放农民进城务工法律知识读本 1 万多份，积极送法进乡村、进校园、进企业、进机关、进军营、进社区。实施“十二五”规划，也是开展“六五”普法的起步之年。站在新的起点，全面实施“六五”

普法规划，大力推进“法治长葛”建设，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区域性城市提供坚强的法治保障。

**【宣传工作】** 共办《司法简报》29 期，在《人民网》发稿 29 篇、《河南日报》2 篇、《河南法制报》6 篇、《河南人民广播电台》2 篇；《河南法学网》、《平安网》、《大河网》13 篇；《河南法制频道》3 篇，其中专题一篇；《许昌日报》、《许昌晨报》4 篇；许昌电视台 1 篇；长葛电视台 6 篇。

(贾海军)

#### 司法局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先进集体  
河南省司法厅集体二等功  
河南省民主法治村（社区）创建工作先进单位  
石固镇政府  
河南省民主法治社区  
金桥办事处金庄社区  
河南省民主法治村  
董村镇董村村  
坡胡镇西杨村  
后河镇后河村  
古桥乡朱毛赵村  
许昌市司法行政工作优秀单位  
长葛市司法局

##### 先进个人

全国模范司法所所长  
贾海军  
许昌市司法行政系统信息工作先进个人  
贾海军  
许昌市司法行政系统宣传报道工作先进个人  
杨超

# 经济管理

## 发展与改革

**【重点项目建设】** 2011 年，长葛市确定重点建设项目 55 个，项目总投资 206.5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84.5 亿元，计划竣工项目 15 个。全年累计完成投资 86.2 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102.1%；其中，工业项目完成投资 43.5 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102.6%，其它项目完成投资 42.7 亿元，占年度投资计划的 101.4%，圆满完成年度投资计划。55 个重点项目已竣工项目 19 个，比计划提前竣工 7 个，比去年同期多竣工 2 个，比年度计划多竣工 4 个。

**【重点项目谋划】** 经广泛征求各乡镇、办、行业主管部门和部分大中型企业的意见，初步安排重点建设项目及前期项目 100 个，总投资 742.5 亿元，其中，重点项目 70 个（含打捆项目），总投资 319.9 亿元，2012 年计划投资 111.5 亿元，亿元以上项目达 47 个，占项目总数的 67.1%；前期项目 30 个，总投资 422.6 亿元。

**【国家政策性资金】** 认真研究国家扩大内需、加大投资的有关政策，在项目资金争取中，主动出击，及时编制、申报、跟踪项目，一大批中央投资项目落地长葛。共争取农村民生工程、廉租住房、职业教育、公检法司、交通和节能减排等上级资金 18712 万元，比去年同期（10849 万元）增长 72.5%；其中争取中央投资 16017 万元，争取省级资金 1098 万元，争取许昌市投资 1597 万元。

**【经济分析监测】** 围绕年度工作目标和发展重

点，注重加强节点时序跟踪，积极组织开展调研活动。建立重点企业、重点行业台账，实施了重点企业月报制度，理顺了信息通道。为掌握一手资料，经常深入各重点企业、重点行业实地调研，及时把握各重点企业和行业的生产经营态势，及时提出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做到月月有总结，季季有分析，为领导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专业园区建设】** 积极帮助、做好工业园区的规划编制、申报工作，及时与上级部门沟通与协调，在短时间内得到上级部门认可。全市八个专业园区发展规划，有六个通过许昌市评审，其中胶印板材、建筑卫生陶瓷等 5 个专业园区上报到省发改委。

**【企事业单位体制改革】** 在深化企业体制改革的过程中，严格改制操作程序，注重协调企业与部门之间、企业与职工之间的关系，强化做好职工的稳定工作，确保改制工作顺利推进。2011 年，全市列入许昌市改制台账单位共有 3 家，分别是肉禽蛋公司、会堂和市公疗医院，在调查研究和借鉴其它改制单位的基础上，协助改制单位制定出切实可行的实施方案，严格国有资产处置程序，妥善解决好历史遗留问题和职工的安置工作，三家完成改制任务。

（胡根山）

## 商 务

**【招商引资】** 大招商活动深入推进，引资规模和水平持续提升。一是围绕园区、产业、企业、项目和重点区域招商五个方面，采用产业招商、园区招

商、小分队招商等灵活多样的招商方式，全面落实大招商行动计划。二是协同发改、财政、工商等部门，坚持“有事即办、急事快办、特事特办、难事帮办”，联手打造招商引资“绿色通道”，为外来投资商创造宽松、和谐的投资环境。三是建立健全督查考评机制。全年全市大招商活动签约合同项目 149 个，总投资 281.2 亿元，合同利用外资 196.7 亿元，占许昌市计划 100 亿元的 196.7%，占全市计划 150 亿元的 131.3%。履约项目 149 个，履约率 100%；开工项目 149 个，开工率 100%；到位资金 157.8 亿元，到位率 85.1%。其中亿元项目 77 个，占总投资项目的 51.7%，总投资 207.2 亿元，合同利用外资 159.3 亿元。

**【外资规模和质量】** 一是依托全市产业培育壮大，积极谋划、精选包装一批投资规模大、产业层次高、发展前景好、带动能力强、辐射面广、集聚效应明显的利用外资项目，搞好项目包装，进行广泛发布推介。二是积极谋划、精选包装一批投资规模大、产业层次高、辐射面广、集聚效应明显的利用外资项目，搞好项目包装，进行了广泛发布推介，拓宽引资渠道。三是充分发挥长葛市产业集聚区、大周产业集聚区及各乡镇、办事处设立的“卫生陶瓷专业园区”、“蜂产品专业园”等 8 个特色专业园区的集中招商功能，以优惠的政策、宽松的环境、优质的服务吸引招商。四是积极“走出去，请进来”。积极组织落实好了第六届中博会、第八届中国—东盟博览会等一系列重大招商活动，加大签约项目的跟踪问效，保障项目早落地，早投产，早获益。

**【对外贸易】** 一是进一步承接产业转移，大力发展对外贸易。加大宣传吸收招引南方出口企业入驻长葛的工作力度，积极采取多种形式承接沿海发达出口产业项目转移，加大跟踪问效服务力度，鼓励企业积极开展对外贸易，使其生根发芽迅速成为全市外向型经济发展的新亮点和今后发展对外贸易的重要增长点。二是围绕全市出口企业七大类产品即农产品、机电产品、工艺制品、纺织品、金属制品、化工品、陶瓷制品等实施科技兴贸战略，优化和提升产品、企业、产业的竞争力为切入点，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以新天地药业、黄河旋风、众

品实业等龙头企业为示范，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扩大出口规模。三是积极推动进出口产品结构调整，努力改善贸易商品结构，形成以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为龙头，发制品和农副产品为两翼，加工贸易为重要形式的进出口新格局，重点促进蜂产品、建筑机械、卫生陶瓷、PS 版等机电产品出口，提高机电产品出口比重。2011 年全市外贸进出口获权企业 142 家，发生实绩企业 48 家。全市外贸企业共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 17483 万美元，又一次突破 1 亿美元大关。其中直接出口 10063 万美元，占许昌市目标任务 10009 万美元的 100.5%，同比增长 23%；进口 7420 万美元，占许昌市目标任务 4754 万美元的 156%，同比增长 118%。

**【省外资金】** 一方面通过积极组织、落实参加好省、市组织的各类对外经济技术合作、经贸洽谈会活动。另一方面利用全市驻乌鲁木齐办事处、驻广东佛山办事处及市商务局驻乌鲁木齐商务联络处、驻郑州商务联络处，充分发挥“引进来、走出去”作用，积极把东南沿海及边境口岸的项目、高新技术及优质产品引进来，加快全市对外经济技术协作步伐。为企业搭建各种平台，利用省外资金取得明显成效。2011 年全市引进省外资金项目总数 95 个，省外资金累计实际到位 92.8 亿元，占许昌市目标任务 41 亿元的 226.3%。

**【专项资金】** 按照上级的文件精神，对全市的直接外贸出口企业进行中小型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外经贸发展促进资金及高新技术产品进出口结构资金等专项资金的申报，并帮助全市外向型企业使用纺织企业“走出去”专项资金和品牌发展资金。

**【市场体系建设】** 一是以长葛市供销商贸中心、河南省众品食业有限公司 2 家承办企业为依托，加强万村千乡农家店的后期管理，推动农家店建设不断上规模、提档次。重点做好城关镇于井村咱家量贩、石固镇步步高购物广场、后河镇好宜家超市、坡胡新合作镇级超市、坡胡镇孟排连锁超市等 5 家大型旗舰店超市的建设工作。二是加大对家电下乡销售网点的监管力度，制定了《长葛市开

展家电下乡防骗补专项整治活动方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以标识卡管理为重点的家电下乡防骗补工作大检查。对所有销售网点人员进行政策培训，强化家电下乡政策纪律教育，严格按规范要求执行销售信息录入、代理审核、补贴材料申报等操作，促使家电下乡销售网点严守政策纪律、规范销售行为。

**【市场监测与分析】** 一是加强市场监测。按照“准确监测、深刻分析、科学预测、快速反应、及时调控”的要求，重点加强全市生活必需品市场、重点流通企业、重要生产资料的市场等 17 家样本监测企业的市场运行监测工作，在全市所有乡镇办开通商务预报网站，形成高效运转的市场监测网络。二是强化城市生活必需品、重要生产资料、重点流通企业、百县农村市场监管四大网上直报系统的日报、周报、旬报、月报等企业数据报送，信息报送率、及时率、准确率达到 100%。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86.2 亿元，同比增长 22%。

**【市场调节监管】** 加强对全市生猪定点屠宰、进出口食品企业管理、成品油销售、汽车流通市场及再生资源回收市场的监督管理，有效保障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做到依法行政、文明执法。加大对全市食品安全、现代物流、安全生产等行业的监督管理，有效保障全市三产市场繁荣发展。全年商务综合执法大队各中队共检查各类商户 3278 家，查处违规商户 45 家（次），行政处罚 45 家（次），全市商务系统没有发生涉嫌犯罪案件。12312 投诉举报中心接受群众举报投诉咨询 13 起，转办全局各中队案件 11 起，结案 11 起，进一步扩大了商务投诉举报热线在全社会的影响。

**【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继续推行一岗双责，认真落实党风廉政责任制。形成一个人肩上有担子，个个身上有责任的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二是明确任务，落实责任。2011 年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目标和反腐倡廉工作任务进行分解，纳入全局以及各科室队目标管理，真正做到把反腐倡廉工作与其他业务建设紧密结合。三是加强监督检查，督促各分管领导和各科室队负责人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认真构筑抵御腐蚀的思想道德和纪律防线。

（刘建立 楚景阳）

## 统 计

**【统计监测经济社会能力】** 完成产粮大县和畜牧大县的监测上报工作，使全市再次荣获“全国产粮大县”和“全国生猪调出大县”荣誉称号；完成产业集聚区统计监测和有关数据上报工作，产业集聚区有望继续进入全省十强、位居县级第一；完成对全市主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的统计监测和数据上报工作，在许昌市取得较好的名次。完成省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实现城镇化率、农民人均纯收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全年预期目标。

**【统计信息咨询服务】** 按照市委市政府 2011 年提出的“十个百亿目标”、“六个重点突破”和“两个三年倍增”的奋斗目标，建立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指标及产业集聚区月报制度和形势分析月度例会制度，并根据经济形势变化，及时开展专题分析。全年为市委市政府及社会各界提供统计信息近 200 余条，在各级统计信息网发布信息 90 余条，其中 2 篇分别被国家统计局信息网采用，2 篇在《中国信息报》刊发，撰写有观点、有材料、有数据、有见地的统计分析报告 100 余篇。

**【统计调查】** 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完成光电录入、数据汇总、资料整理等阶段工作。组织开展 1‰全国人口抽样、3‰省人口抽样、全国 R&D 资源清查、省城镇化、国家劳动力群众安全感、工业品价格、居民消费品价格、文化产业、工业景气度、城镇住户样本抽查、农村住户样本轮换、妇女儿童监测等专项调查。

**【基础建设】** 加大对乡镇、办事处统计工作规范化建设的指导和考核力度，许昌市统计局在全市召开许昌市统计基层基础规范化建设现场观摩会。全市 90% 的乡镇、办事处统计规范化建设通过许昌市达标验收，其中有 3 个乡镇、办事处被评为省级先进单位。统计信息化实现与乡镇、办事处网络互联、信息共享，稳步推进乡级网上直报工作。

**【统计数据质量】** 开展大规模的普法宣传教育。举办统计从业资格培训班，发放《统计法规手册》等统计方面的书籍 300 余册，开展了“世界统计日”、“中国统计开放日”活动。实现统计数据质量责任制，强化统计指标下管一级制度，开展统计执法大检查活动，建立统计数据查询工作的长效机制。

**【统计名录库】** 及时掌握基本情况，积极协调、配合相关单位做好企业、项目投资单位入库工作，明确告知上报的截止日期、所需资料，确保按时完成“三上”企业资料上报工作。初步建成规模以上工业、限额以上批零贸易和住宿餐饮业、资质内建筑业和房地产企业统一的单位名录库。

(赵伟强)

#### 统计局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河南省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统计工作先进单位  
许昌市统计先进专业  
工业统计工作 能源统计工作  
普查统计工作  
农村社会经济调查 统计工作  
城镇物价调查与住户调查工作

##### 先进个人

河南省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先进个人  
贾兆武 冯红镜  
许昌市办公室先进个人  
刘 刚  
许昌市综合能源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李志远  
许昌市固定的资产投资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尚红伟  
许昌市服务业统计调查工作先进个人  
宫慧霞  
许昌市贸易外经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贾建华  
许昌市社会人口科技统计工作先进个人  
冯红锐  
许昌市法规制度建设工作先进个人  
全 涛

许昌市纪检监察工作先进个人

韩海涛

## 物价管理

**【价格监督检查】** 一是市场价格监督检查。二是认真开展教育收费专项检查。三是深入开展涉农收费检查。四是开展医疗卫生收费价格监督检查活动。五是搞好行政事业性收费价格监督检查。六是按照上级安排组织开展资源性产品价格和环保收费检查。七是组织开展电信、邮政、铁路资费检查。八是加大重点单位检查力度。九是开展石油行业检查。十是高度重视举报案件的监督检查。

**【价格管理】** 一是根据民生价格形式和政府工作要求，市物价办对全市城镇居民生活必需品价格和油、气价格进行监测，为上级物价工作决策提供了详实的数字依据。二是落实价格调控措施，稳定价格总水平。三是做好涉农价格管理工作。四是逐步理顺成品油和天然气价格。五是积极推进水价改革。六是推进医药价格管理改革。七是加强房地产价格监管。八是落实产业集聚区大工业电价优惠工作，实施有利于节能减排的电价政策。落实差别电价和脱硫加价政策，贯彻落实可再生能源发电价格政策，加强对生物质混燃发电项目的价格管理，归并销售电价分类结构，做好电煤价格监测工作。九是贯彻落实关于规范交通运输价格、通信资费的政策措施。十是妥善安排困难群众生活。

**【收费管理】** 加强《收费许可证》管理，严格审核各类收费项目。对全市范围内各收费单位的《收费许可证》进行年审。严把收费关，特别是涉农、涉企收费项目的审核，从源头上制止了各类乱收费行为。

**【价格认证】** 巩固规范化价格认证中心建设成果，创新工作方式，以“调解价格矛盾、处理价格纠纷”为中心，对司法领域做好价格鉴定，对经济领域做好价格认证，努力打造“价格鉴定”

和“价格认证”两大公共服务品牌，更好地发挥价格认证在经济建设和法制建设中的积极作用。

**【农调工作】** 积极搞好农调工作，全面开展完成小麦、玉米、生猪等品种的农产品成本直报调查工作和生猪生产情况半月报、月报以及主要农产品价格检测半月报、月报；高质量完成“年度农户种植意向”、“农户存粮情况”、“农户农资购买情况”的专项调查；确定国家发改委实施价格应急系统测试点调查户。

**【队伍建设】** 继续做好老干部、计划生育、综合治理、精神文明建设、信访稳定、驻村等各项工作。圆满完成市委、政府及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娄建阁）



上门服务

登记 377 家，办理企业注销登记 71 家，办理企业名称核准登记 1089 家，为 61 个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办理股权出资登记，出资金额 3.4 亿元，为 2900 多家企业办理年检，修改企业错误数据 1800 多条，扫描企业档案 1800 多卷，共计 13 万多页。免费为市内外单位和个人办理企业档案查询 1200 多人次。为帮助企业提高市场影响力，人员从企业冠名权入手，积极协调省、市局先后帮助 54 家企业冠用上省级企业名称，使长葛冠用省级企业名称数达到 376 家，位居全省前列许昌第一。

## 工商行政管理

2011 年，长葛市工商局在良好发展基础上，坚持继承和发展，不断创新，努力做到干实事，作实事，抓班子带队伍树正气，创先争优促发展的思路。

**【商标监管】** 针对全市工业经济发展强劲态势，结合中原经济区发展战略及长葛市提出的打造区域性中心强市的目标要求，把商标培育发展摆在重要位置，建立知名、著名、驰名商标的梯次培育计划。2011 年帮助企业成功获得许昌知名商标 3 件，全省著名商标 5 件，从而使长葛拥有注册商标 1100 多件，许昌知名、全省著名、全国驰名商标分别达到 13 件、16 件和 3 件。商标战略的推进为长葛经济的跨越发展插上腾飞翅膀，成为长葛领跑许昌、驰骋全省、走向全国的重要杠杆支点。

**【注册登记】** 2011 年，全局共设立个体工商户 4066 家，企业设立登记 773 家（其中有限责任公司 637 家、农民专业合作社 32 家、非公司企业及分支 104 家），企业集团登记 2 家，办理企业变更

**【食品安全监管】** 一是积极探索，建立一项适合长葛食品安全监管实际的“食品经营者约谈会”制度。通过食品约谈会制度，全市食品经营基本做到“三不”和“三主动”，即“不销售假冒伪劣食品，不销售过期食品，不销售‘三无’食品”和“主动召回不合格食品，主动下架不合格食品，主动报告食品安全经营信息”。全市先后培育建立起 242 家“食品安全示范店”。二是突出重点，净化全市食品安全消费环境。全年共出动执法人员 8400 余人次，排查商户约 26000 户次，全系统依法查处食品案件 17 件，案值 35.77 万元。

**【农资监管】** 全市 15 家农资批发户建立农资商品电子备案“一票通”制度，全市 137 家农资零售户录入到农资商品电子备案系统，农资批发户备案生产厂家 41 家，备案农资商品 332 种，登记进货台账 41 条，销货台账 55 条。对全市 152 户农资经营者的“经济户口”台账和档案进行更新和核对，督促农资生产经营者建立和完善“两账两票一卡一书”长效监管机制；对经营者经营的 20 多

种化肥品种进行登记造册，从中挑选出具有代表性的 12 种进行检验，对经营不合格化肥的经营户立案调查。查处农资案件 5 件，案值 13.39 万元，规范经营户 23 家，取缔无照经营 2 户。

**【乙醇汽油市场专项整治】** 重点查处成品油经营各种违法行为，抽检加油站 8 家 16 个品种，检查加油站 89 家，排查出无证照加油站 15 家，立案查处无照经营案件 7 件，案值 30 万元，立案查处经营不合格成品油案件 7 件，下发限期整改通知书 15 份。

**【广告监管】** 一是规范全市户外广告的登记管理，全年共办理户外广告登记 130 份。二是加强媒体广告的管理。与纪委联合和发布广告监测通报，重点对长葛市电视台、电台等媒体进行广告监测。三是加强广告监管和违法发布广告行为的查处工作。共查处违法广告案件 7 件，下发整改通知书 21 份。

**【“限塑”整治】** 2011 年，继续加大对超薄塑料购物袋的查处力度，全系统共出动执法人员 496 人次，检查集贸市场 21 个，检查商品零售场所 51 个，经营户 632 户，查处不合格塑料袋 3 万个。

**【合同监管】** 一是认真开展合同监督检查工作，加强对涉农企业签约合同的指导，共检查各类合同 411 份，金额 78.04 亿元。二是积极开展动产抵押登记，切实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问题，共办理动产抵押登记 36 份，为企业融资 5.46 亿元。

**【投资担保咨询公司专项整治】** 为规范全市金融秩序，全力以赴与公安、金融工信等部门配合、历时五个多月对全市投资担保公司的投融资情况、经营情况、财务收支情况、纳税情况等进行全面排查。共排查投资、担保、咨询公司 57 家，其中投资有限公司 14 家，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7 家，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6 家。对违规的 41 家单位进行处罚。对排查出的 12 家无证照投资公司进行取缔。

**【打击传销】** 开展两次大规模的打击传销集中行动。通过发布警示、张贴宣传标语、散发宣传单、

发送手机短信等形式引导群众进一步增强防范传销、抵制传销的意识和能力。今年仅查处一起涉嫌从事安化黑茶销售的网络传销案件，呈明显下降趋势。

**【消费维权】** 全市共建消费者投诉站、12315 联络站 37 个，其中在商场建站 18 个，乡村建站 15 个，市场 2 个，景区 1 个，社区 1 个。共接受消费者咨询 287 次，受理消费者申诉举报 103 件，已办结 98 件，办结率为 95%，不同形式发布消费警示 14 条。

(张彦伟)

#### 工商系统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省政府评为“全省群众满意基层站所”

老城工商所

省委、省政府重新命名为“省级文明单位”

长葛市工商局

省工商局评为“全省工商系统人民满意工商所”

老城工商所 大周工商所

##### 先进个人

河南省工商系统“五个工商”建设先进个人

巴晓鸽



现有干部职工 95 人，下设：经济责任审计办公室，非国有经济审计中心，投资审计中心，内设：行政办公室、党组办公室、监察室、法规股、人事财务股、计算机审计股、经贸审计股、行政事业审计股、财政金融审计股、农业社保审计股，负责对行政、企事业单位的审计监督。

2011 年，共对 139 个项目实施了审计调查。其中，国家、省、许昌市三级审计 8 个，市人大授权审计 38 个，组织部门委托经济责任审计 31 个，其它审计调查项目 62 个，纠正违规资金 7960 万元，为政府增收节支 4472 万元。

**【本级财政预算执行审计】** 深化财政资金审计，促进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按照揭露问题、反映矛盾、促进整改、服务决策、提高效益的工作思路开展工作，把预算执行情况审计确立为上半年的重点工作。财政预算执行审计和专项资金审计相结合；税务审计和对非国有经济组织纳税情况专项调查相结合，审计纳税企业38个；将预算执行审计与财务收支和经济责任审计相结合，充分利用审计资源，避免重复审计。

**【乡级财政决算审计】** 与乡镇党政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相结合方式，在核实财政收支状况、核实家底、核实各级部门下达的经济指标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的基础上，围绕“国库集中支付”等制度的落实情况，重点审查乡镇财政决算的真实性。对空转财政资金、乱收费等违纪问题依法进行严肃处理，进一步惩戒乡镇财务管理中违规操作，规范乡镇财政财务管理。

**【专项审计调查】** 强化专项资金审计，促进各项惠民政策的落实。按照上级审计机关部署，2011年共对“三农”、教育、卫生、文化、社会保障等10个惠民政策项目进行专项调查。同时，组织开展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基金、南水北调基金（资金）征缴情况等审计调查。

**【经济责任审计】** 做好经济责任审计，强化对权力的监督和制约。围绕贯彻中办、国办《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和国有企业领导人员经济责任审计规定》，促进完善领导干部监督制约机制，对27个单位31个领导干部进行了经济责任审计。

**【政府投资审计】** 围绕重大工程项目建设情况，对2009至2010年市区路灯改造工程项目，后河辛庄路灯改造建设项目等工程进行审计，同时对全市中小学校安全工程等项目进行跟踪审计。全年共开展审计项目48个，审计工程总金额26075.89万元，审减金额4242.83万元，审减金额占送审金额的16.27%。

**【非国有经济审计工作】** 根据市人大受权，对全市建筑、房地产、陶瓷、金属及其它加工制造业5个行业的38家规模以上企业开展专项调查。共查处违规违纪资金4592.1万元，其中：隐瞒收入1207.2万元，账实不符950.8万元，账外资产81.3万元，虚列成本417.5万元，不合规发票列支982.3万元，应缴未缴各项税费958万元。同时，依据审计结果，提出了加强市场管理、提高企业诚信意识、加强对职工权益的关注与监督等建议，得到企业家们的好评。

**【其他审计工作】** 开展地方性债务审计，为政府决策提升服务。对鄢陵县的地方性债务进行了审计，包括地方政府负有偿还责任、担保责任的债务和救助责任的债务。

**【审计信息化建设】** 抽调专业人员成立计算机审计科，采取“骨干带动、帮教结合”的方式，推动计算机审计实践的深入开展。总结出的6个计算机审计方法入选许昌市审计局计算机审计目录，推荐的AO审计案例入选审计署、省厅5篇，推动了整体审计质量持续提高和审计方法的改进。

**【精神文明建设】** 把文明创建工作融入审计实践之中，与业务工作紧密结合、同步推进，在严格执行、公正执法、文明执法上下功夫，促进审计工作质量和水平的进一步提升。

（车帅征）

#### 审计局荣获许昌市以上奖项

##### 先进单位

省委、省政府命名为“文明单位”。

省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命名为“省级卫生先进单位”。

许昌市审计局授予“2011年度全市审计机关目标管理优秀单位”。

##### 先进个人

审计署“全国政府性债务审计先进公务员”。

魏晋平

## 质量技术监督

2011 年，长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牢固树立“让社会重视质监、让质监融入社会”的工作理念，紧紧围绕政府中心工作，以“抓质量、保安全、促发展”为主线，全力助推市域经济健康持续发展。全市中国名牌、省名牌、省优质，以及市长质量奖拥有量再创新高，长葛品牌竞争力明显增强；省级蜂产品质检中心已举行奠基仪式，即将开工建设，技术支撑能力明显增强；特种设备、食品、重要工业产品全年零事故、零伤亡，安全保障能力明显增强；两年一度的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再获好评。

**【质量管理】** 培育全市 5 家企业 7 个产品获得河南省名牌，黄河、远东、宇龙、鸿舟 4 家企业获得了 2011 年度（首届）长葛市“市长质量奖”，黄河在 2011 年度许昌市“市长质量奖”评选中获得第一名，有望获得许昌市“市长质量奖”。2011 年，全市拥有中国名牌 3 个，河南省名牌产品 24 个，河南省优质产品 17 个，总量在许昌市位居第一。

**【质量监督】** 卫生陶瓷作为全市的一项支柱产业，在经济发展中占有重要地位。长葛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集中力量开展卫生陶瓷质量提升活动。一是抽调精干人员，组建质量提升办公室。二是深入企业调研，建立陶瓷企业质量档案。三是组织厂长（经理）会议，宣传《卫生陶瓷》国家标准，强化培训。四是帮扶企业上检测设备，培训检测人员。全市卫生陶瓷整体质量水平逐年提升。2007 年国抽合格率为 8.3%，2008 年国抽合格率为 14.3%，2009 年国抽合格率为 53.3%，2010 年国抽合格率为 73.3%，2011 年国抽合格率达到了 87%，顺利进入国家质检总局区域交叉跟踪检查质量提升行列。

**【计量监督】** 一是重点抓好能源计量工作，以黄河、电厂和青山金汇等能耗企业为重点，扎实开展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和计量检测保证能力评定工作，帮助企业开展节能降耗。二是开展“推进诚信计量”主题活动，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医院、大型超市、眼镜店实施强制检定，保障消费者利益不受损害。三是开展钢材市场电子吊秤的专项整治行动，集中力量打击缺斤短两的违法行为。在两大钢材市场，全年共检定电子吊秤 122 台，在保护消费者利益的同时，有效维护了长葛形象。

**【食品监督】** 一是对全市食品生产加工企业食品生产小作坊进行全面调查摸底，全面掌握食品生产企业的质量安全状况。并按照一企一档的要求，建立规范食品生产企业食品安全信用档案 101 家，全面落实了食品分类、企业分级、监管分等的监管措施。二是开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全面检查和专项检查，严格依法查处无证生产和超发证范围生产等违法行为，积极开展打击违法使用非食用物质和滥用食品添加剂专项整治。全年组织各类食品专项整治行动 6 次，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 12 份，查处无证生产行为 22 起。三是对食品生产企业负责人、食品安全员和检验员开展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等知识培训和考核。全年组织、举办食品生产企业负责人培训班 4 次，开展出厂检验员免费培训班二期 52 人。

**【特种设备安全】**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实现全市特种设备杜绝发生死亡事故、特种设备四率（定期检验率、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注册登记率、事故结案率）达 100% 的安全生产控制目标。一是以推行特种设备单位法人代表安全承诺制和层层签订特种设备安全目标责任书为手段，切实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二是加强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安全培训，提高安全保障能力。全年举办特种设备作业培训班 8 期（其中机电类 3 期，承压类 3 期，焊工 2 期），总培训 536 人。三是进一步加大全市钢材市场在用起重机械的监管力度，采取多项措施，与许昌特检所结合，圆满完成全市两大钢材市场的定期检验任务。

**【标准化管理】** 大力实施农业标准化工程。着力构建“市场牵龙头，龙头带基地，基地连农户”的农业产业发展格局，全面提高全市农业标准化水

平。以长葛天源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生猪零排放发酵舍养殖示范项目”为例，自2008年实施标准化养殖以来，年养殖生猪发病率降低2.6%，节水80%，节约饲料15%，年增加经济效益达2000万元。2011年，全市拥有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1个，省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区2个，获得农业产品无公害产品产地认定1个，无公害产品1个，2个产品获得有机绿色食品认证。

**【执法打假】** 充分发挥市政府打假办的组织协调作用和质监部门打假主力军作用，认真开展打击生产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专项行动，以农资、建材、家电下乡产品、汽车配件、强制性认证产品和有机产品等为重点，认真组织开展专项执法检查，深入推进区域性质量问题整治工作，积极开展创建优质产品示范区活动。

**【检验检测】** 蜂产品是全市一项特色优势产业，是全国最大的蜂产品生产基地。为推动产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在长葛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向



质量大厦奠基

省局申报了河南省蜂产品质检中心筹建项目。根据市政府规划，质检大厦定为16层，占地24000平方米，总建筑面积20000余平方米，项目总投资5000万元。建成后，可以承担蜂蜜、蜂胶、蜂王浆、蜂花粉、蜂蜡等五大类及其相关产品的检测任务，检验水平达到国内先进、省内一流，将成为具备委托检验、仲裁检验、标准制定、科学的研究和技术服务与一体综合性检测平台。

(杨新建)

# 财税 金融

## 财 政

2011 年，全市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完成 10.1 亿元，比上年同期 75008 万元增长 35%，占年预算 90000 万元的 112.5%。完成财政一般预算支出 208359 万元，比上年同期 159525 万元增长 30.6%，占年调整预算 179552 万元的 116%。

**【收入征管】** 一是坚定收入目标任务。坚持财税例会制度和新闻发布会制度，加强对财税收人的督促指导，确保实现收入均衡入库。二是充分发挥协税护税作用。完善协税护税工作机制，打击偷税漏税行为，提高税收征管质量，全面支持、配合税务部门依法治税工作，8 月份开始，联合地税部门对全市餐饮服务业发票开展专项治理活动，加强了普通发票管理，规范了纳税人自觉依法使用发票行为，确保国家税款及时足额入库和财政收入稳定增长。三是加强税收征管，挖掘收入潜力。针对全市收入征管中的薄弱环节，重点加强对主体税种、重点税源企业、重点开工建设项目、增长较低的小税种的征收管理，开展专项税收整治，充分挖掘潜力，切实提高增幅和质量。四是加大税收宣传力度，营造良好健康的纳税环境。五是加强非税收入管理。确保各项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全市非税收入共计完成 26697 万元，比上年同期 19571 万元增长 36.4%。六是加强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征收管理。将土地出让收支全额纳入预算，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2011 年长葛市共出让国有土地 52 宗，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9362 万元。

**【改善民生】** 一是教育事业稳步发展。全年完成教育支出 61464 万元，同比增长 40.4%。其中：义务教育中小学公用经费及杂费 4062.6 万元；结算春季免费教课书专项资金 734.3 万元，发放免费教科书 1323893 册；补助贫困寄宿学生生活费 566 万元，累计资助贫困寄宿学生 11424 人次；实施农村中小学校舍安全维修改造项目 8 所，新建校舍面积 5240 平方米，共计投入专项资金 532 万元，资助职业教育贫困学生 4628 人，资助金额 347.1 万元；发放中职免学费专项资金 132.44 万元，资助学生 1558 人；拨付农村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资金 157.6 万元，共有 1876 人享受补助。二是提高社会保障功能。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完成 26092 万元，同比增长 45.7%。其中：用于五保供养支出 562.12 万元，敬老院建设资金 226 万元，敬老院管理人员工资和敬老院业务费 216.9 万元；城市低保资金 794.4 万元，城市低保对象达 3055 人；拨付农村低保资金 1644.6 万元，农村低保对象达 16168 人；拨付救灾资金 124 万元，整合筹措抗旱资金 906.7 万元。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参保 408521 人，参保率 96.76%，其中 60 周岁以上参保人数 87247 人，16—59 周岁参保人数 321274 人；征缴养老保险费 3816.2 万元，共发放养老金 6134 万元，累计发放 1005854 人次。认真落实就业再就业各项优惠政策，拨付再就业资金 610.52 万元。三是完善医疗卫生体系。全年医疗卫生支出完成 21860 万元，同比增长 57.4%。2011 年度全市城镇居民基本医保参保人数 81108 人，共筹集资金 621.3 万元，累计支出 604 万元，享受住院补助 1590 人次；合理安排医疗救助资金，有 41 人获得农村医疗补助，补助资金 37.8 万元，有 1169 人获得农村医疗补助，补助资金 284.7 万元；落实离休干部、伤残军人及优抚对象的医疗补助资金，切实解决好特殊群体的医疗等各项待遇，共拨付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 49 万元，离休人员医疗费 755.6

万元，二等乙级以上伤残军人医疗费 141 万元，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11.1 万元。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医疗保险等制度的实行，为城乡居民提供全方位的医疗保障，有效防止了因病致贫和返贫现象。

**【强农惠农】** 认真做好种粮农民直补和农资综合补贴工作，两项补贴资金共计 5943.29 万元，同比增长了 14%，补贴面积 581193 亩，补贴农户 148644 户；全市家电下乡共销售 60187 台，销售额 14062 万元，兑现补贴资金 1788 万元；汽车摩托车共补贴 854 辆，兑付补贴资金 183 万元；发放玉米良种补贴资金 576.3 万元，涉及农户 133723 户。

**【基层财政管理】** 积极落实村级经费，止 2011 年已拨付村级经费 1422.7 万元；编制长葛市 2011—2015 年财政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争取财政所建设资金 26 万元，古桥财政所改扩建工程已完成，石固财政所新建工程进入施工阶段；开展农村一事



培训会议

一议财政奖补工作，共有 176 个行政村申报了 176 个项目，筹资筹劳总额为 2302.6 万元，申请财政奖补资金 1151.3 万元，其中本级财政负担 275.8 万元，许昌市和省以上财政奖补资金 875.5 万元。收到上级财政奖补资金 771 万元，落实本级财政资金 275.8 万元；拨付至乡镇一事一议资金专户资金 572 万元。

**【农业综合开发】** 申报 2011 年度财政农业项目 3 个，其中：农村公益事业发展补助项目两个，农村

基础设施建设补助项目一个，申请上级资金 80 万元；申报 2012 年度财政农业项目 4 个，其中：农村公益事业发展补助资金项目两个，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项目两个，申请上级补助资金 140 万元；与有关部门联合申报项目 28 个，争取上级资金 7463 万元。争取农资综合补贴集中使用中低产田改造项目资金 800 万元；为 3 家企业项目申报财政贴息，申报项目金额为 300 万元；申报坡胡镇万亩中低产田改造项目资金 890 万元，实际项目到位资金 1344 万元。

成功申报省 2011 年小型农田水利项目县，项目总投资 11038.9 万元。共分三年实施，全部完工后，可新增半固定式喷灌面积 7.5 万亩，小型卷盘移动式喷灌面积 1.5 万亩，年节约用水 900 万立方米，粮食增产 1009 万公斤，增收效益达 3029.91 万元。

**【国债项目建设】** 2011 年拨付专项资金 11110.4 万元，涉及农村公路、安全饮水、校舍安全工程、医疗卫生、农村沼气、农田建设、环境保护等多个方面。

**【廉租住房建设】** 2011 年全市一期二期廉租住房建设项目已经完工入住，三期的廉租住房总投资 750 万元，主体工程已完工。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357 万元，有 1111 个低收入家庭享受补助。

**【城乡建设】** 一是管好用好城市建设资金，大力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多方筹措资金 15822.9 万元，保证市容环境工程、建设工程、电力设施、污水净化公司运行、第二污水处理厂、公路局和交通局工程、水利局清潩河治理等城市建设工程的顺利实施。二是积极筹措资金，服务新区发展。向金融机构申请上报融资项目 4 个，项目总投资 16.5 亿元，计划融资 6 亿元，到位 1.9 亿元。三是做好融资平台搭建工作。金财公司出资 3000 万元，引入民间资本 7000 万元，注册成立“长葛市产业集聚区正源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市场化途径，建立财政参股，民间资本控股的股份制经营公司，2011 年已对新区循环经济园、综合楼等项目开始投资。四是合理调配使用新区项目资金。新区共投入建设资金 64934 万元，并对新区承建的 37 个建设项目